致理科技大學 110 學年度第 1 次教務會議

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110年12月9日(星期四)中午12時20分

會議地點:綜合教學大樓1樓表演廳

會議主席:楊教務長雅棠 紀錄:黃淑芬

出/列席人員:詳簽到表

壹、 主席致詞

貳、 109 學年度第 2 次教務會議提案決議執行情形

案序	提案單位	提案決議內容 摘要	執行情形
1	課務組	案由:擬修正「致理科技大學教師配課排課要點」,提請追認。 決議:照案通過。	業經教務會議核定,並 提送行政會議審議,通 過後公告實施。
-1	課務組	案由:擬修正「致理科技大學遴聘業 界專家協同教學實施辦法」,提請討 論。 決議:照案通過。	業經教務會議核定,通 過後公告實施。
11	課務組	案由:擬修正「致理科技大學全外語 教學課程實施辦法」,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業經教務會議核定,通 過後公告實施。
四	課務組	案由:擬修正「致理科技大學彈性課程實施要點」,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業經教務會議核定,通 過後公告實施。
五	課務組	案由:擬訂定本校配課與排課之優先 序及未能積極協助招生宣傳教師之 可超鐘點時數案,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六	課務組 (課委會)	案由:本校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擬開設 62 門遠距教學課程,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業經教務會議通過,持 續執行。
セ	課務組 (課委會)	案由:各學院申請開設學分學程及微 學程,提請核備。 決議:同意備查。	業經教務會議通過。
八	課務組 (課委會)	案由:各學院學分學程暨微學程課程 異動,提請核備。 決議:同意備查。	業經教務會議通過,已 完成修訂。
九	課務組 (課委會)	案由:各學院開設深碗課程,提請核 備。 決議:同意備查。	業經教務會議通過,已 完成開課作業。
+	課務組	案由:110 級起入學新生「學術倫理	業經教務會議通過,已

案序	提案單位	提案決議內容 摘要	執行情形
	(課委會)	教育」課程開設案,提請審議。	完成開課作業。
		決議:照案通過。	
	課務組	案由:擬調整本校語言測驗輔助教學	業經教務會議通過,已
+-	(課委會)	開設時數,提請審議。	完成修訂。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各系 110 學年度多元專長培力	
+=	十二 課務組 (課委會)		業經教務會議核定,奉
—		決議:照案通過。	核後實施。
	埋 致	案由:各系各學制 110 級入學新生應	業經教務會議核定,奉
十三	課務組 (課委會)	修科目表,提請審議。	未經教份 曾 職 极 及 · 平 核後實施。
		决議・照紊逓適。	
	課務組	案由:本校與 Middlesex University	
十四	(課委會)	London 辨理雙聯學位制課程規劃案,提請審議。	業經教務會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商務管理學院(企業管理系、財	
		務金融系、行銷與流通管理系)、商貿	
	细砂如	外語學院(國際貿易系、應用英語	光何此改入送沼温,分
十五	課務組 (課委會)	系)、創新設計學院(商務科技管理	業經教務會議通過,依 計畫進行開課作業。
	(酥安胃)	系),申請通過110學年度就業學程計	同 重连打 册 酥 仆 未 。
		畫,新增外加課程案,提請備查。	
		決議:同意備查。	
		案由:行銷與流通管理系、國際貿易 系,申請通過 110 學年度勞動部勞動	
	課務組(課	力發展署補助大專校院辦理共通核心	
十六		職能課程計畫,新增外加課程案,提	
	X H /	請備查。	山 里 之 门 // 1 水 门 水
		決議:同意備查。	
	理政知(細	案由: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設全英	業經教務會議通過,已
十七	課務組(課 委會)	語教學課程,提請備查。	完成開課作業 。
	マヨノ	決議:同意備查。	/U/从 / M · M · T · 不
	課務組(課	案由:商務管理學院院訂選修課程異	業經教務會議通過,已
十八	委會)	動案,提請備查。	完成修訂。
		決議:同意備查。 案由:商務管理學院 110 學年度於日	
		四古、日一古問語「鵬場妻養給定」	
十九	課務組(課	以修課程,並同步訂定 110 級入學新 此應條科日素, 提請供查。	業經教務會議通過,已
	委會)	生應修科目表,提請備查。	完成開課作業。
		決議:同意備查。	
	課務組(課	案由: 商務管理學院 各系修訂各學制	業經教務會議通過,已
二十	季會)	各級應修科目表,提請備查。	完成修訂。
		決議:同意備查。	
二十一		案由: <u>創新設計學院</u> 各系修訂各學制	
,	委會)	各級應修科目表,提請備查。	完成修訂。

案序	提案單位	提案決議內容 摘要	執行情形
		決議:同意備查。	
二十二	課務組(課 委會)	案由:多媒體設計系 110 學年度核心 能力調整案,提請備查。 決議:同意備查。	業經教務會議通過。
二十三	課務組(課 委會)	案由:商貿外語學院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設之第二外語課程,提請備查。 決議:同意備查。	業經教務會議通過,已 完成開課作業。
二十四	課務組(課 委會)	案由:商貿外語學院院訂選修課程異 動案,提請備查。 決議:同意備查。	業經教務會議通過,已 完成修訂。
二十五	課務組(課 委會)	案由: <u>商貿外語學院</u> 各系修訂各學制 各級應修科目表,提請備查。 決議:同意備查。	業經教務會議通過,已 完成修訂。
二十六	課務組(課 委會)	案由: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通識選修 課程暨體育選項開課科目,提請備查。 決議:同意備查。	業經教務會議通過,已 完成開課作業。
二十七	課務組(課 委會)	案由:通識教育中心新增選修課程, 提請備查。 決議:同意備查。	業經教務會議通過,已 完成修訂。
二十八	通識教育學 部	案由:修訂日二技應修科目表通識選 修課程備註說明,提請討論。 決議:修正日二技科系之創意跨域學 分數。	業經校長核定,已公告
二十九	註冊組	案由:擬修正教務會議設置辦法,檢 附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如下,提請討 論。 決議:照案通過。	
三十	註冊組	案由:擬修正本校學則,提請討論。 決議:本次會議撤案。	本次會議撤案
三十一	註冊組	案由:擬修正本校附設專科部學則, 提請討論。 決議:本次會議撤案。	本次會議撤案
三十二	教學發展處	案由:擬修正「致理科技大學師徒制實務專題實施要點」,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已於 7 月 27 日(星期 二)公告於本組網頁及 寄信予全校教師,並依 新法規推動執行。
三十三		案由:擬新增「致理科技大學學術倫理教育課程實施要點」,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已於7月27日(星期二)公告於本組網頁並寄信予全校教師。 已依此要點,推動110學年度新生進行學術倫理課程。

案序	提案單位	提案決議內容 摘要	執行情形
		案由:擬修正本校「教學評量實施要	
		點」,提請討論。	項再次提要點修正:
		決議:照案通過。	1. 兼任教師「教學反應
		大戦・無未過 じ 。	回饋問卷 當學期一
			門講授課程之評量
			分數未達3.0分者,
			由所屬系(科)、通
			識教育學部予以了
二十四	教學發展處		解實際情況;如確不
	1X T X TCRE		適任,次一學期起不
			- 通信 · 子 · 小 · · · · · · · · · · · · · · · ·
			2. 待改善專任(案)教
			師不得於次二學期
			超鐘點與申請校外
			兼課,並由所屬教學
			單位主管調整講授
			課程。
		案由:109 學年度學分學程評鑑結果,	, .
		提請討論。	二)公告於本組網頁
		·	並寄信予全校教師。
三十五	中心	決議:照案通過。	2.已依此要點,推動
	, ,		110 學年度新生進行
			學術倫理課程。
		案由:擬新訂致理科技大學跨領域學	, , , ,
		程設置辦法,提請審議。	項再次提要點修正:
		決議:照案通過。	1.兼任教師「教學反應
			回饋問卷」當學期一
			門講授課程之評量
			分數未達 3.0 分者,
			由所屬系(科)、通
	呔 ద 坛 舆 羽		識教育學部予以了
三十六	跨領域學習		解實際情況;如確不
	1 .3		適任,次一學期起不
			再續聘。
			2.待改善專任(案)教
			師不得於次二學期
			超鐘點與申請校外
			兼課,並由所屬教學
			單位主管調整講授
		h 1 . 162 /g 1 1 - m & 1 11 . 1 12 1 - 1 12	課程。
	跨領域學習	案由:擬修訂致理科技大學跨領域學	業經校長核定,已公告
三十七	中心	習中心設置要點,提請審議。	實施。
	,	決議:照案通過。	, · · ·
三十八	跨領域學習	案由:擬修訂致理科技大學跨領域學	業經校長核定,已公告

案序	提案單位	提案決議內容 摘要	執行情形
	中心	分學程評鑑要點,提請審議。	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三十九	進修部註册 組	案由:擬制定本校與外國學制學分轉 換準則,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業經校長核定,已公告 實施。
四十	語言中心	案由:修正本校「英語能力檢定實施辦法」,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業經校長核定,已公告 實施。
四十一		案由:本系修訂日夜間部日語能力檢 定實施要點一案,提請備查。 決議:同意備查。	業經教務會議核備,已 公告實施。
四十二	應日系	案由:本系修訂學生抵免學分作業要 點一案,提請備查。 決議:同意備查。	業經校長核定,已公告 實施。
四十三	應日系	案由:本系修訂日夜間部日語能力檢 定實施要點一案,提請備查。 決議:同意備查。	業經教務會議核備,已 公告實施。

參、 教務處業務報告

一、 課務組報告

(一)防疫重要教學措施

- 1.本學期因防疫,第1週實施線上倫理教育週,第2~3週全部課程實施 線上同步教學。
- 2.第4週(10月11日)起回復實體上課,各課程採固定座位、落實課堂點 名,80人以上課程實施拆班授課(實體加第二教室同步線上上課)。
- 3.上課時應全程佩戴口罩,並落實手部消毒。
- 4.上課期間禁止飲食,教室門窗不緊閉,保持良好通風。
- 5.依中央疫情指揮中心公告,自11月2日(二)起:
- (1)取消80人以上拆班上課。
- (2)教師上課時,如能保持社交安全距離,可不戴口罩上課(惟同學仍需 配戴口罩上課)。
- (3)室、內外從事運動時,得免戴口罩(但應隨身攜帶口罩,如有相關症 狀或與不特定對象無法保持社交距離,仍應戴口罩)。
- 6.上課期間,如遇有同學臨時發燒之情形,除由健康中心協助關懷檢疫 處理與追蹤外,並<u>立即啟動更換教室上課及原教室消毒作業之 SOP 流</u> 程。

(二)課務相關事項

1.110 學年度第1 學期全校課程開設狀況

本學期共開設必選修課程 2,035 門,其中日四技、日二技、五專部計 1,466 門,各學制課程開設情形如表 1~4:

表 1:107 學年度 ~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 各學制課程開設統計表															
學制	10′	7-1	10'	7-2	108	8-1	108	8-2	109	9-1	109	9-2	110	0-1	
選別	必	選	必	選	必	選	必	選	必	選	必	選	必	選	
日四技	725	387	529	394	683	404	517	417	611	416	491	424	639	438	
日二技	23	21	18	12	23	20	18	10	24	16	17	11	23	21	
日五專	281	61	289	48	283	55	299	48	280	63	286	58	276	69	
夜四技	286	141	245	139	283	144	230	154	282	132	226	147	293	147	
碩士班(日)	19	9	6	9	17	12	6	10	13	11	10	10	26	11	
碩士班(夜)	10	5	8	7	8	4	5	6	6	2	6	3	10	3	
日四技(產學)	6	3	5	2	1	0	1	0	0	0	0	0	0	0	
雙軌學制	28	22	23	23	16	13	13	10	11	12	11	3	5	3	
陸生短期專班	3	3	2	3	3	2	0	0	0	0	0	0	0	0	
自辦專班(四技)	30	10	25	15	26	17	22	19	23	16	20	15	21	17	
國際產學合作班	19	10	13	3	17	5	16	4	15	6	15	4	24		
四技在營專班(軍)	6	1	6	1	5	0	3	0	3	0	3	0	1		
全校總計	1436	673	1169	656	1365	676	1130	678	1268	674	1085	675	1318	717	

表 1:107 學年度 ~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 各學制課程開設統計表

【表1說明】

<u>110</u> 學年度第 1 學期相較 109 學年度同期增加必、選修課程約 93 門,分析原因如下:

- (1) 110 學年度日二技、日四技、夜四技一年級新生增加「**學術倫理**」檢定課程 45 門。
- (2) 日、夜四技通識「國文」課程 6 學分,由 2 學期各開設 3 學分,修正為 3 學期各開設 2 學分,故增加「**多元敘事應用」課程** 20 門。
- (3) 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部分課程修正為2學分,必、選修課程增加約18門。
- (4) 國際產學合作專班,本學年度由三個年級增為四個年級。
- (5) 就業學程計畫增開 14 門選修課程(外加課程)等。

表 2:107~109 學年度 各學制課程選別開設統計表

學制	107	108	109	107	108	109	107	108	109			
選別		必修			選修			合計				
日四技	1,254	1,216	1102	781	818	840	2,035	2,034	1,942			
日二技	41	41	41	33	30	27	74	71	68			
日五專	570	582	566	109	103	121	679	685	687			
夜四技	531	513	508	280	298	279	811	811	787			
碩士班(日夜)	43	36	35	30	32	26	73	68	61			

表 3:110 學年度第1 學期 各系日四技必、選修課程開設狀況與平均修課人數表

700 1109	十及水工士	34 T W I I	V状况 远沙山	木桩用战队儿兴	一号多叶人数化
學系	在學人數	必修課程數	選修課程數 (不含實習)	選修課程人數 (不含實習)	選修課程 平均人數 (不含實習)
企管系	703	64	30	1,469	49
財金系	689	57	34	2,216	65
會資系	649	64	26	1,384	53
行管系	488	41	21	1,140	54
休閒系	406	37	22	1,121	51
國貿系	639	75	18	1,065	59
應英系	630	74	26	1,253	48
應日系	440	52	19	766	40
資管系	710	57	23	1,244	54
商管系	427	43	23	978	43
多設系	465	45	13	642	49
合計/平均	6,246	609	255	13,278	52

^{*}以上必修課程數不含各學院必修及英文分級教學等課程

表 4:110 學年度第1學 日四技其他選修課程開設情情形與平均修課人數表

課程別	選修課程數	選修課程人數	選修課程平均人數
通識選修	74	4,744	64
五專部體育興趣選項	12	633	53

第二外語	27	1,835	68
語言測驗輔助教學	11	898	82
商務管理學院	24	1,506	63
商貿外語學院	21	1,518	72
創新設計學院	5	255	51

2.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_選課作業及期末教學研討會參考時程表

序號	預計完成日期	作業內容	備註
1	110年11月11日(四)	召開 110 學年度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	
2	10月4日(一)~11月11日(四)	各系(院、學部)完成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務系統開課、配課作業	
3	11月15日(一)~12月17日(五)	課務組排課作業	
4	12月20日(一)~12月21日(二)	預先提供課表予各系(院、學部)參考	
5	12月22日(三)~12月24日(五)	e-mail 通知教師、配課及調課異動申 請	
6	12月27日(一)	系統轉檔及檢查作業	
7	12月28日(二)12:00	開放全校課表查詢	
8	12月29日(三)~111年1月4日(二)	第1階段選課作業	
9	1月5日(三)~1月10日(一)	各系科(院、學部)執行第 1 階段選課 抽籤作業	
10	1月11日(二)	公告第1階段抽籤結果	
11	1月12日(三)~1月24日(一)	第2階段選課作業	
12	1月24日(一)	期末教學研討會(新莊典華)	
13	1月25日(二)~1月26日(三)	畢業班提前辦理人工加選作業 (含跨進修部選課)	
14	1月27日(四)	公告第2階段開課結果	
15	2月16日(三)~2月17日(四)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轉學生、延修生提前選課時間	

- 3.中、英文課程綱要與教學計畫表上傳
- (1) 為落實教學品保課綱導引教學,請各系(院、學部)協助<u>審視本學年度</u> 各課程「課程綱要」之適切性,並請各任課教師<u>再次檢核教學計畫與課</u> 綱實際結合程度。
- (2) 配合課程綱要的更新,中、英文版課綱請各系一併完成修訂,並送系級(院級)課程委員會討論與通過。
- (3) 教師應依課程綱要擬定教學計畫表,請各系協助轉知系內專、兼任 教師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學計畫表,<u>務必於 12 月 27 日(一)前上傳完</u> 畢,教務處將提供未上傳教師名單予各系主任參考。
- (4) <u>自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起,各授課教師填寫教學計畫表時,務請審</u> 慎勾選是否符合下列校務基本資料庫填報項目:

新台	计学	: 課:	22 1	Γé	分孫馬	县丛	· 創 i	音思	维及	創新	f相·	法為	丰 鮎	ン自	坐	: 課:	段	
如	:Г,	具谚	當之	設	計思	考	、創	新复	予践	課程	ا ، ل	「創業	f自:	造學	習	活重	カ <i>之</i>	創
是	否為	為創	新創	業	課程													
教	學是	是否	為應	用	IRS(如	ZUV	I0)										
是	否為	為業	師協	同	教學													
是	否車	甫導	證照	` ;	競賽													
是	否為	各全	外語	教	學													

新創業課程」、「啟發學生創意思維及創新想法為主軸之創業課程

- □ 課程是否使用程式語言
- 4.預備研究生申請
-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階段選課開始(12 月 29 日),即接受碩士班預備研究生申請,申請資格為最近兩學期學業成績平均達 80 分者。請兩研究所積極進行宣傳作業。
- (三)各系課程執行與教學品保
- 1.課程規劃重要原則
- (1) 四技部
 - A. 鼓勵跨域學習,增設微學程

本學期新增設 1 個跨域學院(金融雙語行銷跨域學院)與 2 個微學程 (銀行授信與不動產鑑價、互動媒體)。

110 學在府第 1	1 輿 扣	路战 剧腔、	學心	學程開設統計表
	72. HH	INCOME TO THE PARTY OF THE PART		725 TKL 121 30 AM 31 70

跨域學院	學分學程	微學程
1 個	13 個	26 個

B. 持續推動聚焦學習,優化課程模組

相較於跨域學習之微學程,各系的課程模組則是以聚焦學習為目的,兩者均鼓勵,並力求平均,各模組課程學分數以16學分為上限。

C. 調整畢業門檻以落實跨域聚焦並重之精神

- 自 108 級起各系應修科目表畢業門檻調整為:
- (I) 1 個課程模組+1 個微學程,
- (II) 1 個跨領域學分學程。

D. 推動英語能力提升

(I) 為提升本校學生英文能力,110 學年度大二國際職場英文仍持續調整為2學分/3小時課程(增加1小時授課),並鼓勵各系(院)開設全英語教學課程。

(II) 雙語化學習計畫

本校透過推動全英語專業課程、深耕 EMI 師培能量、善用科技普及個別化學習、營造資源國際共享環境、強化學生基礎英語溝通力等五大策略,強調以「EMI 專家/導師/教學助理機制」結合學院特色發展 EMI 課程、適性教學、同儕輔導、產學合作等措施,推動各項雙語教學活動。

指標	110 學年度	111 學年度	112 學年度	113 學年度	114 學年度
1. 英語課採全英語教學比率	10%	20%	30%	<u>40%</u>	<u>50%</u>
2. 大二及碩 一學生修 讀全英語 授課(EMI) 課程情形	5% 大二及 碩一學生, 修讀 1 門 EMI 課程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5% 八二及 碩一學生, 修讀 1 門 EMI 課程	20% 交 至 至 至 至 を 言 1 門 EMI 課程	25%

E. 課程分流、大班會考

商務管理學院、商貿外語學院之學院基礎必修課「經濟學」、「管 理學」實施大班授課與分級教學。

110 學年度第1 學期 學院基礎必修課程大班與分級開課統計表

院別	課程名稱	班級數
商務管理學院	經濟學	7大班1小班 (小班為全英語教學)
商貿外語學院	管理學	5 大班

(2) 五專部

A. 課程規劃符合 108 課網

遵循 108 課綱,五專部各科前三年課程,除依本校共同核心課程規

劃外,每學期授課時數,請調整至32學分(或32小時),並請降低二、 三年級必修課程。

- B. 導入 108 課綱之強調自主學習 110 學年度五專一年級持續開設「彈性學習」課程(0 學分 5 小時), 時段為週一至週五早上第 1 節課。
- C. 落實基礎能力紮根 持續推動五專一年級會計和電腦融入丙級檢定輔導。

2. 課綱外審

- (1) 110 學年度各系課網外審課程:以 108 學年度畢業班專業職能問卷結果,分數較低或低於 PR50 之待改善職能課程為優先審查。
- (2) 本學年度經 45 位校外專家委員審查,共計完成 76 門課程課網外審作業,外審委員意見經系課程會議討論後,請納入未來各系課程規劃與UCAN 職能之對應。

108~110 學年度 課綱外審課程數統計表

學年度	108 學年度	109 學年度	110 學年度
課綱外審(合計)	64 門	68 門	76 門

3. 課程規劃流程

- (1) <u>請各系嚴守課程規劃流程,並於期限內配合辦理</u>。<u>如有任何課程異</u>動,須經各級課程委員會通過後始可受理。
- (2) 校課程委員會通過之課程異動,請於 5 日內填具課程異動單,**並加 註英文課程名稱**,再送課務組辦理。

4. 師資排配相關規定

- (1) 本校配課排課要點經 **109 學年度第 6 次行政會議**提案修正通過,自 110 學年度起實施,修正說明如下:
 - A. 專任教師每週可超鐘點數:在基本鐘點外,校內最多以超鐘點3 小時為限,校、內外合計最多以超鐘點4小時為限。
 - B. 本校職員校內兼課每週以不超過3小時為限。
 - C. 各教師之配課須與其最高學歷所學專長、取得之專業證照或實務 經驗相符, 部分課程師資特殊規定如下:
 - (I) 四技部二年級「國際職場溝通英文」授課教師須具備「TOEIC 金色證書」。
 - (II) 四技部一年級及五專部一至三年級基礎電腦課程授課教師須通 過勞動部「電腦軟體應用」或「電腦軟體設計」乙級檢定,新進

專任教師須於2年內取得。

- (III) 統計與大數據相關課程授課教師須出具 16 小時大數據相關研習證明。
- D. 專任教師每週應至少到校或排課4天。
- (2) 依修正後教師配課排課要點,110 學年度本校專任教師基本鐘點與可 超鐘點規定如下:

類別	適用教師	時數
甘 上 / 之 即.	專任/專案教師	依教師職級 8~11 小時
基本鐘點	兼行政一、二級主管	依行政職級 0~6 小時
可超鐘點	全體教師(含行政主 管)	校內3小時 校內、外合計4小時
外加鐘點	全體教師	各類型符合規定之外加鐘點, 以1門為限
校外兼課	全體教師	4 小時(與校內超鐘點合計)
一般教師	教學總負荷量不得超過	3【16 小時-減授鐘點數】
兼行政一、二級主 管	教學總負荷量不得超過	弘【12 小時-減授鐘點數】
注意事項	形。 2.109學年度起產業學可外加1門課外,身 3.110學年度申請進修可採計為外加鐘點試 4.110學年度申請全英可採計為外加鐘點試 5. 系主任赴該系招生的外加鐘點試 5. 系主任赴該系招生的外加鐘點課程,並以 6. 配課優先序: (1) 專任兼行政教師賽教師,其基本以不超過2種課程為原則。 (2) 111學年度起,	之基本時數均不得有不足之情 院客製化課程,除計畫主持人 供餘均併入教師授課鐘點計算。 部遠距教學授課教師,該課程 課程,並以1門為限。 語教學課程授課教師,該課程 課程,並以1門為限。 重點學校授課,該課程可採計為 人1門為限。 一一事案兼行政教師→證照或競 程、專案兼行政教師以不超過3 獨立研究所之專任師資配課, 是課作業時,優先配課。

(3) 師資排配應考量教師的教學評量,如前一學期教學評量未通過者,

不應超鐘點或校外兼課,請各系協助控管。

(4) 各學院(中心)專任教師校外兼課申請,請依本校<u>「教師校外兼課處理</u> 要點」及「教師配課排課要點」辦理。

(四)排考作業與考試相關規定:

1.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日間部期中、期末考試日期如下:

項目	週次	考試日期
期中考試週	10	11月22日(一)~26日(五)
期末考試週	18	1月17日(一)~21日(五)

2.全校課程除五專部一至三年級部分課程共同會考外,其餘採考試當週隨 堂測驗,**五專部共同會考之科目如下**:

五專部	會考科目(教務處排考)	其他科目
一年級	國文、英文、數學	隨堂考試
二年級	國文、英文	(授課教師
三年級	國文、英文	自行監考)

3.停修作業

本學期停修作業辦理日期自 <u>12 月 6 日(一)起至 17 日(五)止</u>,學生申請停修課程,每學期以一科期中成績 <u>49 分(含)以下</u>科目為限。 但有下列情況者,不在此限:

- (1) 學生於當學期期中成績<u>不及格科目</u>之學分數達該學期修習學分總數<u>二</u> 分之一(含)以上者,得依本辦法針對不及格科目提出申請辦理停修。
- (2) 學生因重複修習課程,經系上認定者。
- (3) 學生修習校外實習課程,如有適應不良等特殊因素,經開課系(科)與職 涯發展暨校友服務處同意者。
- (4) 學生修習「語言測驗輔助教學」課程,於修課期間通過其所屬之系(科)、 中心或學位學程訂定之「英語能力檢定」通過標準者。

(五)課程面各項計畫之推動:

- 1.業界專家協同教學
 - (1) 110 學年度第1 學期業界專家協同教學申請案,經審查會議審查後, 計 28 門課程通過。
 - (2) 各課程聘請業師資格如下:碩士畢業後相關工作經驗<u>5年</u>、學士畢業 後相關工作經驗<u>10年</u>、專科畢業後相關工作經驗<u>12年</u>及高中畢業後 相關工作經驗 15年。

2.彈性課程

110 學年度第1 學期彈性課程申請案,經審查會議審查後,計 <u>27 門</u>課程通過,第 2 學期彈性課程申請案,經各系課程委員會初審後,請送課務組彙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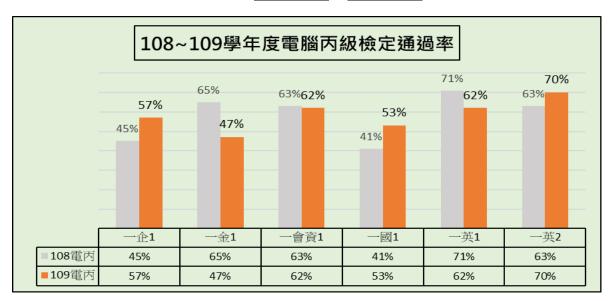
107~110 學年度第1學期 業界專家協同教學與彈性課程執行統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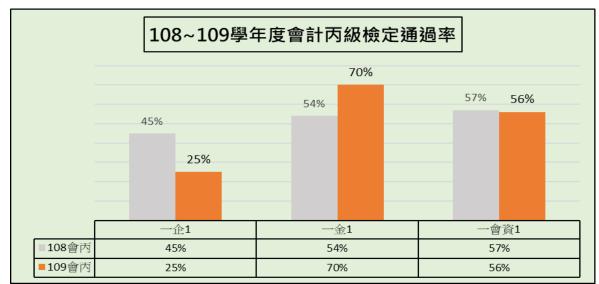
課程類型	107 學年度	108 學年度	109 學年度	110-1
業界專家協同教學	59 門	61 門	60 門	28 門
彈性課程	39 門	52 門	65 門	27 門

3.PBL 課程

- (1)請各系以深度學習為目標,於模組內分別規劃至少1門符合 PBL 精神之特色課程,並回報課務組,俾利長期追蹤學生學習成效。
- (2)各系執行 PBL 課程如需申請經費補助,請依教學發展中心公告辦理。
- (3)PBL 課程可依教學規劃申請彈性課程,但不以彈性課程為限。
- 4.五專部電腦和會計課程結合丙級檢定

108~109 學年度五專部一年級電腦丙級和會計丙級檢定通過比率如下圖:





- 5.本校教師申請執行各類型計畫課程,開課人數下限均請依本校「課程開設辦法」實施,開課人數標準如下:
 - (1) 專科部課程:最低開課人數為25人。
 - (2) 大學部課程:系訂專業選修課程最低開課人數以課程開設級別之班級 數為基準,單班至少須 20 人、雙班至少須 25 人、三班至少須 30 人 始得開課。
 - (3) 學院選修課程最低開課人數為40人。
 - (4) 通識選修課程最低開課人數為50人。
- 6.學術倫理課程

為落實本校有關學術倫理之推動,自 110 學年度起入學新生,規劃「學術倫理」課程列為必修 0 學分,並於一年級上學期實施(五專部於四年級實施)。

二、 註册組報告

(一)本學期日間部各學制班級數及學生人數如下表:

班數/學生數 學制	班級數	在學學生數	延修生	學生總數
碩士班	4	36	14	50
二技	4	217	4	221
四技	112	5,961	293	6,254
五專	30	1,525	31	1,556
四技產學攜手專班	-	-	1	1
四技雙軌旗艦專班	1	34	-	34
四技國際產學合作班	4	138	8	146
總計	155	7,911	351	8,262

備註:統計基準日期110年10月15日(填報雲科大校務資料學生人數)

- (二) 完成填報及核對教育部 110 學年度定期統計資料。
- (三) 完成填報及核對 110 學年度雲科大校務基本資料庫填報及核對作業。
- (四) 完成整理及核對 110 學年度各學制新生學籍等基本資料。
- (五) 完成填報內政部 109 學年度畢業生(2,375 人)及 110 學年度新生(2,760 人)教育程度資料上傳作業(本國國籍)。
- (六) 完成整理及核對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轉學生學籍基本資料與抵免學分資料。

- (七) 完成製發 110 學年度各學制新生學生證。
- (八) 完成核對 110 學年度各學制新生入學學歷資格資料(上傳資料)及轉學 生入學學歷資格資料。
- (九) 完成發還 110 學年度第1 學期轉學生學歷(力)證書或證明。
- (十) 完成辦理舊生註冊及學生證加蓋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註冊章。
- (十一) 完成第41 期學報出版及審稿費結報作業。
- (十二) 完成辦理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各學制延修生選課及註冊。
- (十三) 協助完成學生辦理隨班附讀作業。
- (十四) 協助完成學生辦理超修申請作業。
- (十五) 協助完成學生辦理跨部及跨校修課申請作業。
- (十六) 完成辦理 110 學年度境外學生新生資料核對。
- (十七) 完成簽文陳核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各學制新生名冊。
- (十八) 完成簽文陳核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四技及五專轉學生名冊。
- (十九) 完成簽文陳核 109 學年度各學制退學學生名冊。
- (二十) 完成簽文陳核 109 學年度(含第1學期及第2學期)各學制畢業生名 冊。
- (二十一) 持續辦理各系(科)在校生通過畢業門檻資料受理及登錄校務系 統。
- (二十二) 受理學生辦理休學、退學申請。
- (二十三) 受理學生及校友辦理各類中、英文文件申請。
- (二十四) 完成公告及受理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轉系(科)申請,各學制申請轉系、科人數統計如下:

學制/年級	_	=	=	四	合計
四技	13	8	1	-	22
			申請降轉		
五專	7	-	2	-	9

已送各系審核並送回,再簽核於期末選課前公告轉系核准名單,以利學生選課。

三、 語言中心報告

(一)支援教學業務

- 1.9 月 13 日(星期一)辦理「翻轉教學 e 化工作坊」, 共 11 位老師報名參與,活動滿意度達 4.9 分。
- 2.製作大一及專一新生英文分級測驗 google 表單。
- 3.辦理大一及專一新生英文分級測驗及處理成績計算與分班事宜,共計 1,510 位大一新生參加測驗及 326 位專一新生參加測驗。

- 4. 辦理轉復學生英文分級測驗,共計19位學生參加測驗。
- 5.撰寫期初教學研討會英文組專/兼任教師會議資料。
- 6.處理基礎通識(大一)英文及五專部共同科英文課程領書事宜。
- 7.處理大一英文、大二國際職場溝通英文及五專英文學生換班與抵免事 宜,共計42位學生申請換班。
- 8.處理專二及專三英文前測測驗試卷印製及試務用品準備事宜。
- 9.辦理專二及專三英文前測測驗,共計665位學生參加測驗。
- 10.彙整本學期專任語文教師 Office Hour 輔導時段,於 10 月 12 日(星期二)開始實施「語文學習診療輔導計畫」。
- 11.規劃語言測驗輔助教學課程修課學生報考多益普及測驗及處理學生報名事宜。
- 12. 彙整與審閱大一暨五專英文期中及期末聯合命題試題。
- 13.規劃 110(2)學期五專部共同科英文、基礎通識(大一)英文及大二國際職場溝通英文(基礎班)授課師資。
- 14.編製基礎通識(大一)英文及五專部共同科英文期中考題 A、B 卷。
- 15. 開放基礎通識(大一)英文及五專部共同科英文授課教師審閱期中考試 卷。
- 16.處理基礎通識(大一)英文及五專部共同科英文期中考試卷印製、試務 用品準備及考試通知事宜。
- 17.辦理基礎通識(大一)英文及五專部共同科英文期中考測驗。
- 18.處理基礎通識(大一)英文及五專部共同科英文期中考答案卡讀卡及成績寄送事宜。
- 19.語言測驗輔助教學課程修課學生報考多益普及測驗至 11 月 19 日(星期五)止。
- 20.彙整及外師審閱大一暨五專英文期末聯合命題試題。

(二)協助學習業務

- 1.處理新生帳號匯入至「Easy test 學習測驗平台」、「空中美語新多益題庫」及「MyET線上英文口說課程」。
- 2.設定大一英文及五專英文 MyET 英文口說練習作業。
- 3.辦理全英語商用體驗營。
- 4.安排多益英檢輔導班師資、辦理前測測驗、處理成績讀卡、學生分班 及訂書事宜,共計開設5班及94位學生參加。。
- 5.安排專二 CSEPT 輔導班師資、辦理前測測驗、處理成績讀卡、學生分班、訂書及 CSEPT 測驗報名事宜,共計開設 4 班輔導班及 217 位學生參加。

- 6.辦理大一英文基礎(C)班輔導課程前測測驗及處理試卷印製事宜,共計開設7班及230位學生參加。
- 7.規劃寒假全英語商用體驗營及製作海報與報名表。
- 8.處理寒假全英語商用體驗營報名事宜。

(三)語文競賽業務

- 1.公告 110(1)學期英文校園形象海報競賽與發函、處理競賽收件、評審 評分、公告比賽結果及寄發指導證明、參賽證明、獎狀與感謝狀,共 計 10 間學校、21 件海報作品參賽。。
- 2. 彙整 PVQC 校內賽報名資料及安排場次及座位表,共計 353 人參賽。
- 3.處理全國技專校院創意英語簡報比賽收件。
- 4. 處理全國立型盃英文自我介紹比賽收件。
- 5.處理全國技專校院英語朗讀比賽收件。
- 6.處理全國技專校院英語讀者劇場比賽收件。
- 7.處理全國校園創意短片比賽收件。

(四)雙語化學習計畫

- 1.規劃分項計畫子計畫之執行方案與績效指標連結。
- 2.規劃分項計畫子計畫之經費。
- 3.召開雙語化學習計畫啟動會議。
- 4.處理教育部「大專校院學生雙語化學習計畫-普及提升學校」請款及修 正後計畫書事宜。
- 5.籌備 EMI 教學助理培育講座。
- 6.建置雙語化學習計畫網站、上傳相關辦法及更新計畫活動照片。
- 7. 雙語化學習計畫工作會議。
- 8. 與忠欣股份有限公司洽談英文寫作練習系統採購案。
- 9.處理 EMI 教師國際論壇系列相關報名作業,共 277 人次報名。
- 10.與國立臺北商業大學洽談 EMI 計畫合作相關事宜。
- 11.規劃職場英文實務培訓營。
- 12.持續與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聯絡有關英語授課技巧增能工作 坊相關合作事宜。
- 13.處理職場英文實務培訓營相關報名作業。

(五)協辦測驗業務

- 1.9月26日(星期日)與忠欣股份有限公司協辦「多益英檢」。
- 2.10 月 3 日(星期日)與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協辦「全民英檢中級一日考暨聽讀測驗」。

- 3.10 月 24 日(星期日)與忠欣股份有限公司協辦「多益英檢」。
- 4.11 月 6 日(星期六)與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協辦「FLPT 外語能力 測驗」。
- 5.11 月 20 日(星期六)至 11 月 21 日(星期日)與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協辦「全民英檢初級口說/寫作測驗」。
- 6.12 月 5 日(星期日)與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協辦「日本語能力試驗」。
- 7. 彙整 111 年度協辦語言測驗日程表及處理教室借用事宜。
- 8.處理「TOEIC 系列測驗與 TOEFL ITP 測驗校園考優惠專案申請書」合約用印事宜。

四、聯合服務中心報告

(一)重點工作執行概況:

1. 運用 110 年教育部獎補助經費完成下列設備購置:

(1)增購教室教學設備如下:

	(1)省份教主教于政備2-1						
購置項目	安裝地點	備 註					
智慧講桌 21 台	綜合大樓 19 間、人文樓 1 間、 和平樓 1 間	全校共用教學設備					
個人電腦 25 台	綜合大樓19間、人文樓1間、 和平樓2間、信義樓3間	全校共用教學設備					
固態硬碟 25 個	綜合大樓19間、人文樓1間、 和平樓2間、信義樓3間	全校共用教學設備					
單槍投影機 11 台	綜合大樓6間、和平樓2間、 信義樓3間	全校共用教學設備					
雷射投影機 4 台	綜合大樓 B1(1 台) 人文 8 樓演講廳(3 台)	全校共用教學設備					
錄播設備 3套	多功能研討室 智慧商務虛實混合實驗室 研討室(一)	4間教室設備統一由聯合服務中心採購,經研發與行政副校長協調多功能研討室由進修部管理、智慧商務虛					
擴音設備 1套	智慧商貿專業教室	實混合實驗室由商務管理學院管理、智慧商貿專業教室由商貿外語學院管理。					

(2)增購可攜式教學設備如下:

購置項目	數 量	備 註
單槍投影機	4 台	提供全校師生教學相關活
無線巧攜投影機	2 台	動借用

錄音筆	10 支
簡報筆	12 支

2. 財產移轉事宜:

(1)109 學年度暑假自教室汰換下來之 25 台電腦主機,截至 11 月 12 日止已全部移轉至各行政單位,移轉單位及數量分別如下表:

TECTORIE TO NOT EXELUMNATE					
移轉單位	數 量	備 註			
會計室	5				
人事室	4				
副校長室	2				
秘書室	4				
應用英語系	1				
技能檢定中心	1				
國際兩岸交流處	4				
聯合服務中心	4	留作備機,若日後教室講 桌電腦故障時替換。			
	合計:25台				

(2)另外移轉2台舊智慧講桌(含電腦)及3台投影機予推廣中心,安裝於圖書館地下1樓推廣教室。

(二)其他服務業務:

- 1.截至11月15日(星期一)止,支援老師們使用智慧講桌總計155件。
- 2.支援可攜式教學設備借、還服務總計約 4,952 件,大型活動包括:企管系 2021 ICBEM 研討會、系學會活動、實習媒合會及校慶活動等。
- 3.彙整 8~10 月份各類文件申請收據,總計收取之工本費 1,380 元整,已 至出納組完成結報。
- 4.本學期開學至 11 月 15 日止,學生透過網路申請成績單總計 179 件, 已分別完成轉知日、夜間部業務承辦單位製作。
- 5.受理專、兼任老師、數位設備股長以及老師們之 TA 辦理講桌感應卡派送服務,總計 269 筆。

肆、 教學發展處報告

一、 教師發展組

(一)教師專業成長社群業務

1.110年度教師專業成長社群計有7群實務(學術)研究成長社群及6群實務教學成長社群,資料如下。

編號	學院	社群名稱	召集人 系(科)	社群 召集人	人數	跨院 系科	預計成效
研 1	外貿	跨領域英文實 務研究社群	應英系	高千文	6	-	
研 2	商管	商務管理學術 (實務)研究社群	財金系	劉芬美	4	企管系 財金系	
研 3	商管	貓頭鷹學術聯 盟	會資系	陳富強	6	會資系企管系	
研 4	商管	科技管理與決 策模式研究社 群	企管系	許雅棣	7	企管系 行影系	投稿 19 篇 B 類以 上學術期刊論文
研 5	外貿	應日小型研究 社群	應日系	倪家珍	3	1	
研 6	商管	當代觀光休閒 實務研究社群	休閒系	姜穎	6	ı	
研7	通識	人文社會科學 研究社群	通識	吳繼熊	3	-	
教 1	商管	獎勵旅遊暨智 慧觀光成長社 群	休閒系	簡玉惠	7	休閒系 企管系 應日系	(1)遠距課程創意 創新或數位教 材編撰,提出團
教 2	商管	運算思維與數 位應用	行管系	羅啟峰	5	行管系 財金系	隊補助申請,預 計6案。 (2)開設創意創新 教學課程,提出
教 3	商管	服務業大數據 分析	企管系	劉基全	8	企 財 會 資	補助申請,預計 6案。 (3)每位成員皆須 辦理校院系重
教 4	商管	金融科技理財 研究社群	財金系	李世欽	8	財金系 行管系	點競賽輔導,提 出補助申請,預 計 43 案。
教 5	通識	在地創生 X 敘 事表達設群	通識中心	蔡郁焄	8	通管系系多	(4) 配合社群主 題,開發相關課 程的 IRS(即時 回饋教學系統)

編號	學院	社群名稱	召集人 系(科)	社群 召集人	人數	跨院 系科	預計成效
教 6	外貿	智慧網貿創新	國貿系	何素美	7	1	教案,每位成員 至少3個單元於 課程中實施,預 計43案。

- 2.協助教師專業成長社群計畫簽辦、核銷等事宜。
- 3.配合本校「教育部雙語化學習計畫」,協助商務管理學院、商貿外語學院及創新設計學院另成立「全英語教師社群」,申請事宜截止日為 11 月 30 日(星期二)。
- (二)推動實務教學獎勵補助業務
 - 1.110 年度教師推動實務教學獎勵補助案徵件作業狀況如下。

項目	徵件內容	徵件時間
第3次 補助 案	1.舉辦與實務教學相關之國內外研討會或交流活動 2.教師成長社群之遠距課程創意創新或數位教材編 撰 3.開設創意創新教學課程	7月1日(星期四) 至 8月20日(星期五)
第 3 次 獎勵 案	1.教師代表學校參加與其教學相關之校外競賽或指導學生參與校外專業技藝(能)競賽獲得前3名者2.教師開發教學單位優良數位教材,並於 MOOCs或 SPOC 平台開課,或具其他特殊教學成效者3.教師成長社群之教師開發優良創意創新教學教材	9月1日(星期三) 至 11月25日(星期 四)

2.110年度本校教師推動實務教學獎勵補助作業之推動狀況如下表:

年 度	110 年 目標值	110年 通過件數	110年 11月24日止 申請案件數
教師代表學校參加與其教學相關之校外競 賽或指導學生參與校外專業技藝(能)競賽 獲得前3名者	7	I	徴件中 收到 37 件
教師開發教學單位優良數位教材,並於 MOOCs或 SPOC 平台開課,或具其他特殊 教學成效者	10		徵件中 收到3件
教師成長社群之教師開發優良創意創新教 學教材	7		徴件中 收到1件
優良教師成長社群	3	3	已完成
教學卓越及優良教師	25		36 件審查中
職場實務教學卓越教師	3	3	已完成
舉辦與實務教學相關之國內外研討會或交	7	7	已完成

流活動			
教師成長社群之遠距課程創意創新或數位 教材編撰	16	16	已完成
開設創意創新教學課程	24	40	已完成
合計執行件數	102	69	
總金額	5,650,000	3,952,386	

(三)教學評量業務

- 1.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學評量回饋問卷,就學生質性意見提及「上課遲到或早退」之情事,提供教務處及進修部課務組密件名單,做為課堂關懷參考。
- 2.教學評量採密件處理,協請圖資處已於評量系統加註文字:「1.本問卷 採不記名問卷,不會洩漏填答者身分,請放心填寫。2.為達良性互動, 留言時請留意禮貌。感謝同學們的協助與配合!」。
- 3.提請「教學評量實施要點」草案修正,新增兼任教師「教學反應回饋問卷」當學期一門講授課程之評量分數未達 3.0 分者,次一學期起不再續聘之規定。
- 4. 教學評量「教學反應即時回饋」開放時間: 110 年 10 月 21 日(星期四) 至 110 年 12 月 26 日(星期日)。
- 5. 「期中教學評量」開放時間: 110 年 11 月 15 日(星期一)至 110 年 12 月 5 日(星期日)。

(四) IRS 即時反饋業務

1.為鼓勵師生使用 ZUVIO 系統,全校專兼任(包含 55 歲以上)教師課程導入 IRS 系統。專任教師每學期至少以 2 門課程導入 IRS,兼任教師則持續鼓勵使用並寄發操作影片,以下為全校教師實施 IRS 之統計數據(計算至 11 月 23 日,星期二):

與 扣	米石 다기		全校教師導入 IRS 情形		
學期		全校教師	導入1門	以上課程	
	車	教師人數	149	54%	149
	專任	課程數	480	42%	480
110(1)	兼任	教師人數	83	18%	83
110(1)	来任	課程數	128	21%	128
	全校	教師人數	232	32%	232
	主仪	課程數	608	35%	608
100(2)	教師人	數(專任)	259	184	71%
109(2)	課程數	(專任)	1,086	587	54%
100(1)	教師人	數(專任)	263	183	70%
109(1) 課	課程數	(專任)	1,144	620	54%
100(2)	教師人	數(專任)	262	195	74%
108(2)	課程數	(專任)	1097	473	43%

超 Ho	類別	全校教師導入 IRS 情形			
學期		全校教師	導入1門	以上課程	
100(1)	教師人數(專任)	271	180	66%	
108(1)	課程數(專任)	1154	583	51%	
107(2)	教師人數(專任)	268	178	66%	
107(2)	課程數(專任)	1193	397	33%	
107(1)	教師人數(專任)	262	179	68%	
107(1)	教師人數(專任)	263	183	70%	

- 2.於 110 年 9 月 23 日(星期四)辦理「ZUVIO 系統操作說明會」1 場。
- 3.持續推廣 ZUVIO 運用教學。

(五)遴選教學卓越及優良教師業務

- 1.提請「遴選教學卓越與優良教師遴選及獎勵要點」修正草案,為廣泛 鼓勵教師申請「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新增近二年(遴選當學年 度及前一學年度期間)曾獲「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補助者,通過 1件者總分加5分,通過2件者總分加10分。
- 2.109 學年度「教學卓越及優良教師」獎勵於 110 年 7 月 5 日(星期一)開放申請,經所屬系、院(學部)教評通過後,各院及通識教育學部於 110 年 10 月 8 日(星期五)前完成推薦程序。

	1 10 77 0 日(王)	<u>机工/的儿风作局性/T</u>	
項次	時間	工作項目	會議結果
1	10月29日(星期	「110 學年度推動實務教學獎勵補	共計36位教師申
	五)	助委員會第5次會議」資格初審	請並通過資格初
			審
2	11月4日(星期四)	「109 學年度教學卓越及優良教師	討論審查共識
		評審委員會會前會」	
3	11 月 18 日(星期	「109學年度教學卓越及優良教師	5 位教學卓越教
	四)	評審委員會」複審	師及14位教學優
			良教師
3	12月15日(星期	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	
	三)		
4	隔年1月24日(星	於「期末教學研討會」頒獎	
	期一)		

(六)同儕傳習業務

以下為110學年度第1學期同儕傳習需輔導人數表:

類別	須接受輔導人數	已輔導人數
評量待改善	5 ^{± 1}	5
新進教師	6	5

註1:原有6位待改善教師,其中1位為兼任教師,因已不續聘,故無輔導。註2:109學年度無教師評鑑有條件通過或未通過教師,故此項目無需輔導。

(七)教學實踐研究計畫

- 1.追蹤教育部「大專校院教學實踐研究計畫」相關來文消息;協助獲補助教師計畫簽辦、核銷及成果結報事宜。
- 2.追蹤教育部「大專校院教學實踐研究計畫」區域聯盟相關來文。
- 3.辦理教學實踐研究計畫系列活動,包含9月30日(星期五)「教學知能 與教學研究座談」;10月28日(星期四)及10月29日(星期五)「計畫撰 寫工作坊」;10月26日(星期二)及11月4日(星期四)「教學計畫執行 與課程設計」。
- 4.於11月22日(星期一)邀請校外專家學者臺北市立大學教育行政與評鑑研究所何希慧教授蒞臨本校專題演講。參加對象為本校一二級行政主管及院系秘書。

(八)教學創新致學講堂

於 9 月 29 日(星期三)、9 月 30 日(星期四)、10 月 21 日(星期四)及 10 月 22 日(星期五)辦理教學創新致學講堂分享會。

(九)110 學年度教師產業研習計畫

- 1.研習主題:一探最火紅的"冷"知識—智慧冷鏈管理實務研習。
- 2.研習日期: 年底前完成第一梯次課程, 安排於 11 月 27 日、12 月 4 日、12 月 11 日、12 月 18 日及 12 月 25 日(星期六)授課。
- 3.報名時間: 校內報名至 11 月 15 日(星期一), 校外報名至 11 月 24 日(星期三)止。
- 4.11 月 19 日(星期五)辦理教師實務研習選送委員會會議,錄取 15 位校 內教師,備取 1 人。

二、 學習促進組

(一)教學助理業務

- 1.110 學年度第1 學期教學助理申請共通過197 門課程,教學助理共163位。
- 2.已彙整教學助理投保名單,預計於 11 月 29 日(星期一)提供予人事室協助投保作業。

(二)五專早自習

- 1.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五專一年級早自習教學活動,實施期間為 110 年 9 月 29 日(星期三)至 111 年 1 月 14 日(星期五)。
- 2.本學期早自習教學活動,共計6個班實施、14位早自習小老師參與,輔導科目英文為4門、會計5門、數學2門、閱讀與書寫1門、電腦 丙級及會計丙級各1門。

(三)同儕輔導

- 1.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同儕輔導申請期間為 10 月 25 日(星期一)至 12 月 10 日(星期五)。
- 2.技優生、轉學生及外籍生同儕輔導申請期間為 10 月 12 日(星期二)至 12 月 10 日(星期五)。
- 3.同儕輔導已申請27組;技優同儕輔導已申請15組。
- (四)轉學生學伴小天使:110學年度第1學期轉學生學伴小天使52位,受輔轉學生144位;有轉學生之班級共22班,申請學伴小天使率100%。

(五)師徒制專題業務

- 1.科技部 110 年度大專生研究計畫本校共通過 9 案,校內補助申請共計 8 案,已於 7 月 30 日(星期五)完成核銷。
- 2.業師申請:110 學年度第1 學期業師申請名額上限10 組,已申請額滿, 並於10月29日(星期五)完成核銷。
- (六) 110 年度致理科技大學全國自主學習競賽
 - 1.本次競賽共計 44 組報名參賽,其中高中職組 26 組(本校 8 組);大專組 18 組(本校 10 組)。
 - 2.公告初賽結果:高中職組共12組(本校4組)及大專組共9組(本校4組)入圍決賽。
 - 3.已於10月21日(星期四)辦理「致理科技大學109年度全國自主學習競賽」決賽,共榮獲佳作4組及入選4組。

(七)學術倫理事務

- 1.截至 10 月 15 日(星期五)止,110 學年度日夜間部需修習學術倫理之學 生數為 2,389 人,已修課並通過測驗人數為 2,097 人。
- 2.根據獎補助計算方式,於統計期間(109/10/16-110/10/15)只要是在學學生通過測驗者皆可納入績效,故除上述新生人數外,其他年級截至10月15日(星期五),已修課並通過測驗人數為187人。
- 3.110 學年度已修課並通過測驗人數總計 2,284 人,根據獎補助統計標準,一位學生僅採計 1 次,故扣除重複修課學生 25 人(107-110 學年度), 最終填報人數為 2,259 人,較 109 學年度人 1944 人,成長 16.2%。
- 4.已於10月29日(星期五)填報本校110年教育部獎勵補助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經費資訊系統-學術自律明細表(學生部分)。
- 5.110 學年度學術研究倫理修課各系通過人數詳如表 4。

表 4 110 學年度學術研究倫理修課各系通過人數

系 所	人數
財務金融系	333
企業管理系、企業管理系服務業經營管理碩士班(含碩士在職專班)	263
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258

多媒體設計系	215
國際貿易系、國際貿易系碩士班	205
應用英語系	205
資訊管理系	201
應用日語系	182
會計資訊系	174
休閒遊憩管理系	115
商務科技管理系	108
總計	2,259

(八)技優領航業務

- 1.已於10月7日(星期四)上午11:00在第一會議室召開「110學年度技優領航計畫啟動會議」。
- 2.已於 10 月 13 日(星期三) 將「111 學年度技優領航計畫」修正計畫書 函送教育部及臺灣師範大學技優計畫工作小組。
- 3.技優教師課業輔導班:110 學年度第1 學期開班教師為企業管理系張碧雲老師、應用日語系吳米淑老師、行銷管理系鄭來宇老師;輔導科目為會計學、初級日語(上)、OMO 經商實務。11 月已開始進行輔導課程,輔導日預計 11 月 30 日(星期二)結束。
- 4.賡續執行110學年度技專校院技優領航計畫之經費與成果控管。

(九)學生校外競賽

- 1.辦理競賽補助申請審核、諮詢、單據收集、核銷作業、參賽進度追蹤、 經費核發及彙整競賽獲獎訊息;進行競賽培訓相關資料蒐集、諮詢及 問題回饋。
- 2.已於9月8日(星期三)上午09:30分於第一會議室召開110學年度重點競賽培訓會議。
- 3.已於10月7日(星期四)上午10:00以線上視訊方式召開110學年度重點競賽臨時會議。
- 4.已於 10 月底彙整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各系校外競賽資料,協助填報校務基本資料庫表 4-8-1 與表 4-8-4。
- 5.110 學年度第1學期各系學生參加校外競賽情形詳如表 1-1 所示:
- 表 1-1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各系學生參加校外競賽情形一覽表

		110(參 總組	賽	校	重點競 獲獎數	賽		系重點 獲獎數	竞賽		巨點競賽 護獎數		獲獎
院	科系	競賽完成	預備出賽	國際(外)	大 陸 、 港、澳地 區	國內	國際 (外)	大陸、 港、澳地 區	國內	國 際 (外)	大陸、 港澳地 區	國內	組數

		110(參 總組	賽	校	(重點競) 獲獎數	賽		系重點; 隻 獎數	競賽		i 點競賽 隻獎數	Ē	獲	燈
院	科系	競賽完成	預備出賽	國際 (外)	大陸、 港、澳地 區	國內	國際 (外)	大陸、 港、澳地 區	國內	國 際 (外)	大陸、 港澳地 區	國內	組	
	企業 管理系	25	3	0	0	0	0	0	4	0	0	4	8	
商務	財務 金融系	13	7	0	0	0	0	0	0	0	0	5	5	
管理	會計 資訊系	6	19	0	0	0	0	0	0	0	0	2	2	28
學院	行銷與流通 管理系	20	2	0	0	0	1	0	2	0	0	4	7	
	休閒遊憩 管理系	35	6	0	0	0	0	0	4	0	0	2	6	
商貿	國際 貿易系	13	37	0	0	0	0	0	0	0	0	4	4	
外語	應用 英語系	6	9	0	0	0	0	0	0	0	0	3	3	10
學院	應用 日語系	31	0	0	0	0	0	0	0	0	0	3	3	
創新	資訊 管理系	27	1	0	0	0	0	0	9	1	1	8	19	
設計	商務科技管 理系	40	28	0	0	0	0	0	2	0	0	8	10	32
學院	多媒體 設計系	3	0	0	0	0	0	0	0	1	0	2	3	
學務處	課外活動 指導組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合 計 統計截止 110年11月 22日)	219 33	112 1	0	0	0	1	0	21	2	1	45	70)

6.109 學年度第1學期各系學生參加校外競賽情形詳如表1-2 所示:

表 1-2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各系學生參加校外競賽情形一覽表

	X12	校	重點競			系重點獲獎數	競賽	非	重點競獲獎數	賽		
學院	科系	國際 (外)	大陸、 澳地區	國內	國際 (外)	大陸、 港、澳 地區	國內	國際 (外)	大陸、港、澳地區	國內		数
	企業 管理系	0	0	0	0	0	12	0	0	8	20	
立功	財務 金融系	0	0	0	0	0	12	0	0	4	16	
商務管理	會計資訊系	0	0	0	0	0	3	0	0	10	13	122
學院	行銷與流 通管理系	0	0	0	1	0	30	0	0	10	41	
	休閒遊憩 管理系	0	0	0	0	0	1	0	0	31	32	
商貿	國際 貿易系	0	0	0	0	0	28	0	0	7	35	
外語 學院	應用 英語系	0	0	0	0	0	13	0	0	12	25	98
子几	應用 日語系	0	0	0	7	0	2	27	0	2	38	
創新	資訊 管理系	0	0	0	0	0	60	0	0	10	70	
剧 設計 學院	商務科技 管理系	0	0	7	0	0	30	0	3	25	65	151
子戊	多媒體 設計系	0	5	0	0	0	6	0	0	5	16	
É	計	0	5	7	8	0	197	27	3	124	37	71

伍、

7.各院 107 學年度至 110 學年度校外競賽獲獎數量詳如表 2-1、2-2 及 2-3 所示:

表 2-1 商務管理學院 107 學年度至 110 學年度校外競賽獲獎數量表

	110	0 學 4	年度	競賽	109	學年	E 度竟	竞賽	108	學年	三度意	竞賽	107	學年	- 度競	き賽
科系	校重點競賽	院系重點競賽	非重點競賽	今 詰	校重點競賽	院系重點競賽	非重點競賽	今 詰	校重點競賽	院系重點競賽	非重點競賽	今 詰	校重點競賽	院系重點競賽	非重點競賽	小計
企業管 理系	0	4	4	8	2	12	16	30	15	1	21	37	21	9	36	66
財務金 融系	0	0	5	5	0	19	13	32	2	10	21	33	1	18	26	45
會計資 訊系	0	0	2	2	1	6	20	27	2	11	16	29	0	11	4	15
行銷與 流通管 理系	0	3	4	7	23	31	24	78	35	3	25	63	47	25	17	89
休閒遊憩 管理系	0	4	2	6	0	3	32	35	1	0	14	15	0	7	53	60
總計	0	11	17	<u>28</u>	26	71	105	<u>202</u>	55	25	97	<u>177</u>	69	70	136	<u>275</u>

表 2-2 商貿外語學院 107 學年度至 110 學年度校外競賽獲獎數量表

	110) 學의	年度意	競賽	109	學年	三度意	竞賽	108	多學年	- 度意	竞賽	107	學年	- 度意	竞賽
科系	校重點競賽	院系重點競賽	非重點競賽	小計	校重點競賽	院系重點競賽	非重點競賽	小計	校重點競賽	院系重點競賽	非重點競賽	今 詰	校重點競賽	院系重點競賽	非重點競賽	小計
國際貿 易系	0	0	4	4	2	33	17	52	7	6	35	48	4	0	33	37
應用英語系	0	0	3	3	0	21	36	57	20	0	34	54	35	2	50	87
應用日 語系	0	0	3	3	0	11	33	44	0	11	15	26	0	20	5	25
總計	0	0	10	<u>10</u>	2	65	86	<u>153</u>	27	17	84	<u>128</u>	39	22	88	<u>149</u>

陸、

表 2-3 創新設計學院 107 學年度至 110 學年度校外競賽獲獎數量表

	11	0 學.	年度第	競賽	109	9學年	度意	竞賽	108	學年	度意	竞賽	107	學年	- 度競	き賽
科系	校重點競賽	院系重點競賽	非重點競賽	小計	校重點競賽	院系重點競賽	非重點競賽	小計	校重點競賽	院系重點競賽	非重點競賽	小計	校重點競賽	院系重點競賽	非重點競賽	小計
資訊 管理系	0	9	10	19	10	67	18	95	15	3	41	59	10	35	41	86
商務科 技管理 系	0	2	8	10	9	65	71	145	16	10	60	86	13	11	64	88
多媒體設計系	0	0	3	3	11	10	10	31	13	2	15	30	9	4	14	27
總計	0	11	21	<u>32</u>	30	142	99	<u>271</u>	44	15	116	<u>175</u>	32	50	119	<u>201</u>

8.107-110 學年度各系學生參加校外競賽獲獎數量詳如表 3 所示:

表 3 107-110 學年度各系學生參加校外競賽獲獎數量一覽表

學院	科系		是年度 組數		學年度	-	基年度 組數	107 學	·
	企業管理系	8		30		37		66	
商務	財務金融系	5		32		33		45	
管理	會計資訊系	2	28	27	202	29	177	15	275
學院	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7		78		63		89	
	休閒遊憩管理系	6		35		15		60	
商貿	國際貿易系	4		52		48		37	
外語	應用英語系	3	10	57	153	54	128	87	149
學院	應用日語系	3		44		26		25	
創新	資訊管理系	19		95		59		86	
設計	商務科技管理系	10	32	145	271	86	175	88	201
學院	多媒體設計系	3		31		30		27	
	合 計(統計截止至 110年11月22日)		70		626		480		625

9.107-110 年度高教深耕計畫自訂關鍵績校指標之校外(含三創及創業競賽等)、國際競賽獲獎情形,如下表所示:

午 庄		110	100	100	107
十及	目標值	執形情形	109	108	107

獲獎數 440 404 433 394 343

10.請各系於 111 年 1 月 21 日(星期五)前,向教發處學習促進組提供 3 組「2022 年全國技專校院學生實務專題製作競賽」種子隊名單。

三、 高教深耕計畫辦公室

- (一)已於8月12日(星期四)完成績效指標110年第一次填報值修正事宜。
- (二)已於8月19日(星期四)召開「高教深耕計畫第31次推動委員會」。
- (三)教育部 9 月 28 日(星期二)來文通知高教深耕計畫 110 年第 3 期款已轉 辦撥付
- (四)已於10月1日(星期五)召開「高教深耕計畫第32次推動委員會」。
- (五)教育部 10 月 8 日(星期五)郵寄提供本校分析報告光碟一份,內容如下 說明:
 - 本報告依據校務基本資料庫、高教深耕計畫與成果報告等基礎,以質量化方式分析並綜整計畫實施前後之學校概況、學生學習過程及成效。
 - 2.本資料僅作為學校精進教學策略與校務經營參考,無涉及高教深耕計 畫申請資格與考評作業。
 - 3.未來須謹慎填報各項資料庫數據,以增進外部分析之正確性。
 - 4.本校分析報告資料已會辦研發處及校務發展處,將納入校務發展計畫 及評鑑資料之參考,並由校務發展處整理本校與私立技專校院相對之 PR 值項目,提供相關單位參考。
- (六)本校附冊 USR 4 案已於 10 月 22 日(星期五)由研發處統一送出 110 年 度成果報告書至教育部。
- (七)已於10月28日(星期四)召開「高教深耕計畫第33次推動委員會」。
- (八)已於10月29日(星期五)召開「高教深耕計畫第10次管考委員會」。
- (九)已於 11 月 11 日(星期四)召開 111 年高教深耕計畫資本門協調會議
- (十)已於12月2日(星期四)召開「高教深耕計畫第34次推動委員會」。
- (十一)截至 11 月 22 日(星期一)止,110 年度高教深耕計畫實支數執行金額 (以會計室實際入帳數計之)如表 1 所示、實支數執行率如表 2 所示:

表 1	高教深耕計畫執行進度

分	110 年計畫經費			實支數金額			
項	經常門 A	資本門 B	配合款C	經常門 D	資本門E	配合款F	
1	34, 421, 349	5, 150, 000	1, 580, 894	26, 456, 125	5, 150, 000	1, 271, 511	
<u>-</u>	3, 800, 389	7, 030, 000	266, 750	3, 289, 135	7, 030, 000	216, 733	
Ξ	4, 923, 641	_	989, 917	4, 002, 659	_	842, 039	
四	5, 574, 621	_	162, 439	4, 378, 680	_	74, 225	
USR-	3, 500, 000	_	350, 000	2, 689, 173	_	161, 259	

通識						
USR-		-			-	
休閒	1, 750, 000		700, 000	979, 346		535, 086
USR-		-			-	
創設	2, 500, 000		1,000,000	1, 853, 369		607, 846
USR-		-			-	
企管	2, 186, 000		874, 927	1, 484, 012		610, 805
附錄		-			_	
1	7, 674, 000		3, 274, 415	5, 825, 533		391, 998
附錄		_			_	
2	750, 000		75, 000	598, 495		32,000
合計	67, 080, 000	12, 180, 000	9, 274, 342	51, 556, 527	12, 180, 000	4, 743, 502
高教深耕計畫辦公室執行數			54, 150, 659	12, 180, 000	4, 793, 671	

表 2 實支數執行率

分 項	實支數執行率				
分項	經常門 D/A	資本門 E/B	配合款 F/C		
分項一	76.86%	100.00%	80. 43%		
分項二	86. 55%	100.00%	81. 25%		
分項三	81. 29%	_	85. 06%		
分項四	78. 55%	_	45. 69%		
USR-女王的呼召	76.83%	_	46. 07%		
USR-駐點滬尾共創	55. 96%	_	76. 44%		
USR-攜手共構智慧樂活	74. 13%	_	60. 78%		
USR-銀髮就醫陪伴	67. 89%	_	69. 81%		
附錄 1	75. 91%	_	11. 97%		
附錄 2	79.80%	_	42.67%		
合計	76.86%	100.00%	51.15%		
高教深耕計畫辦公室執行率	80. 73%	100.00%	51. 69%		

(十二)高教深耕計畫 11 月 22 日(星期一)到期應核銷未核銷計畫進度如附錄 1 所示(貳-15 頁)。

(十三)高教深耕計畫截至 11 月 22 日(星期一)成果未結計畫資料,如附錄 2 所示(貳-15 頁)。

四、 未來工作規劃:

(一)教師發展組

賡續辦理教師教學品保之推展、推動實務教學獎勵補助業務、教師升等 輔導、遴選教學卓越教師、推動教師社群業務、辦理教師系列研習活動、 跨校主辦教師國內深度實務研習、大專校院教學實踐研究計畫、教學專 業發展與實務成長等相關業務。

(二)學習促進組

- 1.校外競賽
- (1)競賽補助申請審核、蒐集單據、核銷作業及彙整競賽獲獎訊息。
- (2)競賽培訓經費申請審核、資料蒐集、核銷作業及問題回饋。
- 2.賡續辦理五專自主學習、同儕輔導核銷作業。
- 3.賡續辦理 110 學年度技優領航計畫經費及成果控管相關事宜。
- 4.賡續進行師徒制專題製作及專題競賽業務。
- 5.賡續維護教學助理管理資訊系統及教學助理12月投保準備事宜。
- 6.賡續執行110級新生學術倫理教育修課相關事宜。

(三)高教深耕計畫辦公室

- 1.賡續追蹤教育部「高等教育深耕計畫」來文之相關事宜。
- 2.定期召開「高等教育深耕計畫」推動委員會議和管考委員會議。
- 3.追蹤「高等教育深耕計畫」上簽、核銷及成果結報等相關事宜。
- 4.每週與會計室對帳,並提供會計室「已核未入帳/未預支」計畫,以了 解入帳進度。
- 5.賡續追蹤計畫績效指標執行及達成情形。

附錄 1 高教深耕計畫 11 月 22 日到期應核銷未核銷計畫資料:

分項	計畫名稱	承辦單位	到期日	落後原因/進度	經理人
	1-3-2-1-18 卓越教師遴選暨分 享會	教師組/陳詩珊	11. 22	單次核銷,預計11/23送出	詩珊
	1-3-2-1-15 教學工作坊	創設學院/黃亭郡	11. 19	分批核銷,已核銷2次,第2次核銷預計11/19送出(延至11/23送出)	郁芬
	1-3-3-1-1 師徒制專題製作	應英系/王君碧	11.19	單次核銷,預計11/24送出	筱茹
	1-3-3-1-1 師徒制專題製作	國貿系/蔡依文	11.12	單次核銷,目前尚未送出,預計 11/19 送出(延至11/23 送出)	筱茹
	1-3-5-1-1 商業智慧資料庫	會資系/鄭筑心	11.17	按月核銷,目前尚未送出,預計 11/24 送出	佳瑩
四	4-3-2-1-2協助在地微企、打造 品牌商機	國貿系/蔡依文	10. 29	分2次核銷,已核銷1次,第2次核 銷預計11/12送出(延至11/23送出)	正鑫

附錄 2 高教深耕計畫 11 月 22 日到期成果未結計畫資料

分項	計畫名稱	承辦單位	到期日	落後原因/進度	經理人
	1-1-1-1-5 商管書院	商管學院/洪大 翔	11.12	資料整理中,預計 11/18 送出(延至 11/23 送 出)	卓詩
	1-2-1-1-1 院際整合, 打造跨域實作環境	商管學院/陳桂 嫻	11.15	11/22 退文,預計 11/25 修正送出	盈儒
	1-2-1-1-1 院際整合, 打造跨域實作環境	外貿學院/鄧旭 茹	11.15	11/22 退文,預計 11/25 修正送出	盈儒
	1-2-3-1-1 訂單式人才 育,契合產業需求	外貿學院/鄧旭 茹	11.15	11/22 退文,預計 11/25 修正送出	盈儒
_	1-3-1-1-2 專題製作	應日系/曹薰尹	11.15	資料整理中,預計 11/22 送出(延至 11/23 送 出)	筱茹
	1-4-3-1-5 全通路智慧 流通創新服務應用	商管學院/陳桂 嫻	11.15	11/22 退文,預計 11/23 修正送出	昕妤
	1-5-4-1-1 推動校友與 在校生共同創業發想 及創業合作	校友中心/陳姿	11.15	資料整理中,預計11/26送出	佳瑩
	1-5-4-1-2 推動菁英導 師制度	校友中心/陳姿	11.15	資料整理中,預計11/26送出	佳瑩
	2-1-1-1-10 強化產學 合作能量計畫	產學營運中心/ 林宸亘	11.15	資料整理中,預計11/26送出	雅萍
二	2-1-3-1-2 信用風險管 理計畫	財金系/簡銀瑩	11.15	資料整理中,預計11/30送出	郁芬
	2-2-1-1-2 推動教師專利研究與技術移轉	產學營運中心/ 林宸亘	11.15	資料整理中,預計 11/22 送出(延至 11/23 送 出)	昕妤
	2-2-2-1-2 跨院群聚	商管學院/陳桂	11.15	資料整理中,預計 11/22 送出(延至 11/23 送	昕妤

	力,爭取產學交流合作	嫻		出)	
	2-2-3-1-1 產業學院計畫	產學營運中心/ 林宸亘	11.15	資料整理中,預計 11/22 送出(延至 11/23 送 出)	昕妤
	2-3-3-1-2 打造「國際 空勤服務」學習體驗環 境	外貿學院/鄧旭 茹	11.15	11/22 退文,預計 11/24 修正送出	詩珊
	2-4-1-1-2 服務業精實管理課程與競賽	商管學院/陳桂 嫻	11.15	資料整理中,預計 11/22 送出(延至 11/23 送 出)	卓詩
	2-4-2-1-8 推動 0M0 的智慧新零售創新	商管學院/陳桂 嫻	11.15	資料整理中,預計11/26送出	昕妤
	2-4-4-1-4 建置物聯網 科技應用	商管系/蔡緒浩	11.15	資料整理中,預計11/26送出	郁芬
	4-1-1-1-1 永續智慧綠 色校園	通識學部/吳繼 熊	11.15	資料整理中,預計 11/22 送出(延至 11/23 送 出)	雅萍
	4-1-2-1-4 全國性會展 城市行銷	應英系/王君碧	11.19	資料整理中,預計11/24送出	詩珊
四	4-3-1-1-2 協助青年微型創業	休閒系/劉曉曄	11.15	資料整理中,預計 11/22 送出(延至 11/23 送 出)	正鑫
	4-3-2-1-1 推動致理菁 英顧問團	產學營運中心/ 林宸亘	11.15	資料整理中,預計 11/22 送出(延至 11/25 送 出)	正鑫
	4-3-2-1-4 師生運用閒 置空間	行管系/費聿明	11.15	資料整理中,預計 11/22 送出(延至 11/23 送 出)	正鑫

伍、 進修部暨進修學院業務報告

一、 註册組報告

- (一) 完成填報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雲科大校務基本資料庫作業。
- (二) 完成 110 學年度「大專校院定期公務統計報表報送作業」相關資料彙整與 填報作業。
- (三) 辦理教育部「大專校院學生基本資料庫資訊系統」資料彙整與填報。
- (四) 辦理內政部「教育程度通報系統」資料彙整與填報。
- (五) 辦理進修部 109 學年度畢業生名冊簽核作業。
- (六) 辦理進修部 110 學年度各學制新生、轉學生名冊簽核作業。
- (七) 協助學生申請辦理進修部四技彈性修業試辦方案,本學期共3位同學提出申請。
- (八) 辦理進修部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各班學業成績前三名獎學金簽核作業,並請出納組協助發放。
- (九) 協助同學辦理下學期轉系申請相關作業,申請時間已截止。本學期計有 16 人申請進修部轉系(夜轉夜)。
- (十)協助同學辦理中英文畢業證明書、中英文歷年成績單、學籍資料更改、學生證遺失補發、休退學、學生證蓋註冊章等申請作業。
- (十一) 進修部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10 月 15 日統計-雲科大填報數據)之各學制在學學生(不含延修生)計 2,989 人、班級數共 66 班,其中碩士在職專班 38 人、大學部 2,951 人(夜四技普通班 2,710 人、夜四技專班 176 人、夜二技 1 人、在營專班 15 人、多元專長培力課程 49 人),詳如下表。

	碩士在			大學部	·		在學人數
系別	職專班	夜四技	夜四技	夜二技	在營	多元專	在字八数 合計
	70(-1)-1	普通班	專班	汉一 汉	專班	長培力	D 01
國貿系		163				2	165
企管系	38	382	35			0	455
財金系		342		1		2	345
應英系		213				11	224
資管系		202				9	211
會資系		138				6	144
行管系		456	141			5	602
應日系		247				9	256
休閒系		194			15		209
多設系		373				5	378
合計	38	2710	176	1	15	49	2989

二、 課務組報告

(一) 辦理 110 學年度第1 學期雲科大校務基本資料庫資料彙整與填報。

- (二) 辦理教育部「技專校院課程資源網」課程資料彙整與填報。
- (三)協助同學辦理本學期停修申請,本學期辦理時間為12月6日(星期一)至12月17日(星期五)。
- (四) 辦理110學年度第2學期排配課作業。
- (五) 本學期進修部期中、期末考試相關日程如下:

日期 考試類別	考試日期	考卷印製申請	成績上傳 期限	成績修正 期限
期中考	11/22(一)~11/26(五)	考試前 (請至「教材試卷	12/5(日)前	12/19(日)前
期末考	1/17(一)~1/21(五)	列印系統」填寫 申請單後,親自	1/24(一)前	1/27(四)前
備註	請勿提前考試	至數位輸出中心 進行印製)	請至「教師課程資 成績登錄,並持	

(六) 110 學年度第1 學期進修部四技各系必選修開課平均人數如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科系	選別	開班數	平均修課人數	系平均修課人數
众 	必修	30	61.0	62.60
企管系	選修	18	68.17	63.69
財金系	必修	39	49.87	53.0
別並尔	選修	16	60.63	55.0
會資系	必修	20	37.85	38.89
胃貝尔	選修	7	41.86	30.09
行管系	必修	31	63.0	64.20
17百分	選修	14	66.86	04.20
休閒系	必修	18	53.56	54.97
作用尔	選修	14	56.79	34.97
國貿系	必修	19	44.58	45.52
四貝尔	選修	12	47.0	43.32
應英系	必修	22	48.36	48.38
地共 尔	選修	7	48.43	46.36
應日系	必修	23	50.17	48.56
心口尔	選修	11	45.18	46.50
資管系	必修	17	56.35	57.36
只占尔	選修	11	58.91	51.50
多設系	必修	27	54.93	55.08
ソ 以 示	選修	12	55.42	33.00
通識	選修	18	80.67	80.67
大一國文	必修	8	90.63	90.63

- (七) 本學期進修部共開設60門遠距教學課程,平均修課人數60.7人。
- (八) 協助授課老師請假、調課等相關作業。

六、 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課務組

案由:擬修正「致理科技大學課程委員會設置辦法」,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如下(修 正草案如附件 1(P1)),提請討論。

說明:

- 一、配合本校組織系統修訂,擬修正單位名稱及主管職稱。
- 二、配合進修部已無學生會組織,擬修正第4條學生代表資格限制。

致理科技大學 課程委員會設置辦法 修正對照表

致 生 科投入字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第2條 本校課程委員會分設三級,除校級 課程委員會外,本會於各學院(通識 教育學部)、各系(科)、學位學程分 設院級課程委員會與系級課程委員 會(課程規劃小組)。	第2條 本校課程委員會分設三級,除校級 課程委員會外,本會於各學院(通識 教育 <u>中心</u>)、各系(科)、學位學程分 設院級課程委員會與系級課程委員 會(課程規劃小組)。	一織修學二3、教育學二3、4、育學部本5條通稱之通報。 3、4、育學部本5條」。 4、5條」。 4、6學部 5、4、6學部 6、6 7 8 8 8 8 8 8 8 8 8 8 8 8 8 8 8 8 8 8				
第4條校課程委員由教務長、副教務長、 各學院院長、進修部主任、研發長、 進修部主任、和發展處長、 通應長、 養養長、 養養養養養養養養養養 在 一學程主任、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第4條 校課程委員由教務長、副教務長、 各學院院長、進修部主任、研發長、進修部主任、科學發展中心中心主任、各系(科) 主任、學位學程主任、軍訓室主任、軍訓室主任、軍訓室主任、軍訓室主任、軍訓室主任、與自己、選及對所代表 1~2 人,日間部、進修部、 學生會會長及副會長擔任、 表及校友代表數人組成,主任委員 時代表 1~2 人,自間部、進修部 人,另時請校外學者專家、,主任表及校友代表數人組成,主任委員 人,主任、公司、主任、 學生會會長人,主任委員	一織修稱 二已織部一代 人名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課務組

案由:擬修正「致理科技大學學生選課辦法」,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如下(修正草案如附件 2(P2-4)),提請討論。

說明:

- 一、配合本校組織系統修訂,擬修正「通識教育學部」單位名稱。
- 二、配合日四技各系畢業班開設之校外實習課程,並降低高年級同學休退情 形,擬調整第8條應屆畢業班辦理跨部重補修規定。
- 三、本案業經110學年度第1次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致理科技大學 學生選課辦法 修正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4條	第 4 條	一、配合本校組織				
學生應修滿本系(科)、 <u>通識教育學</u>	學生應修滿本系(科)、 <u>中心</u> 、學位	系統修訂,擬修正				
<u>部</u> 、學位學程規定之畢業學分,本	學程規定之畢業學分,本系(科)、	「通識教育學部」 名稱。				
系(科)、 通識教育學部 、學位學程	中心、學位學程必修課程均應修習	二、本辦法第 11、				
必修課程均應修習及格,始准畢	及格,始准畢業;不及格者應予重	12條之「通識教育				
業;不及格者應予重讀;凡經抵免	讀;凡經抵免學分或修習及格之科	學部」名稱亦同步				
學分或修習及格之科目不得重複修	目不得重複修習,否則不予認列為	修正。				
習,否則不予認列為畢業學分。	畢業學分。					
第 5 條	第 5 條	一、配合本校組織				
選修課程學生得自行選讀,且以原	選修課程學生得自行選讀,且以原	系統修訂,擬修正				
系(科)、 通識教育學部 、學位學程	系(科)、 <u>中心</u> 、學位學程開設課程	「通識教育學部」 名稱。				
開設課程為原則,跨系(科)、學位	為原則,跨系(科)、 <u>中心</u> 、學位學	二、刪除不符現況				
學程選讀,須經相關系(科)、學位	程選讀,須經相關系(科)、 <u>中心</u> 、	文字				
學程主任同意;選修科目成績不及	學位學程主任同意;選修科目成績					
格者得免重修。	不及格者得免重修。					
第8條	第8條	一、配合本校組織				
符合下列情形之各學制學生,若因	符合下列情形之各學制學生,若因	系統修訂,擬修正 單位主管職稱。				
課程時段衝突、附讀班級人數已滿	課程時段衝突、附讀班級人數已滿	平位工名 114 代件。				
等因素,經相關系(科)、 <u>學部</u> 主任	等因素,經相關系(科)、 <u>中心</u> 主任	- 四-四				
核准後,始得辦理跨部選課:	核准後,始得辦理跨部選課:	二、擬調整應屆畢業班辦理跨部重				
一、延修生、 <u>大學部三、四年級</u> 學	一、延修生、 <u>應屆畢業班</u> 學生之課	補修規定。				
生之課程重(補)修。	程重(補)修。					
二、修習輔系、雙主修者,修讀所	二、修習輔系、雙主修者,修讀所					
屬輔系、雙主修之課程。	屬輔系、雙主修之課程。					
三、修習跨領域學分學程者,修讀	三、修習跨領域學分學程者,修讀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所屬學分學程之課程。	所屬學分學程之課程。	
四、修讀校外實習之學期實習課程	四、修讀校外實習之學期實習課程	
者。	者。	
五、轉學生、轉系(科)生之必修課	五、轉學生、轉系(科)生之必修課	
程補修。	程補修。	
六、碩士班日夜學制課程可互選,	六、碩士班日夜學制課程可互選,	
互選的原則由系所自行訂之。	互選的原則由系所自行訂之。	
第10條 重(補)修規定:	第 10 條 重(補)修規定:	一、配合本校組織
三、重(補)修科目以選讀原各系	三、重(補)修科目以選讀原各系	系統修訂,擬修正
(科)、 <u>通識教育學部</u> 、學位學	(科)、 <u>中心</u> 、學位學程開設者	「通識教育學部」
程開設者為原則,如因情形特	為原則,如因情形特殊,經相	二、刪除不符現況
殊,經相關系(科)、學位學程	關系(科)、 <u>中心</u> 、學位學程主	文字。
主任同意者,得跨各系(科)、	任同意者,得跨各系(科)、 <u>中</u>	
學位學程重修,但以修習科目	<u>~</u> 、學位學程重修,但以修習	
名稱、學分數完全相同者為	科目名稱、學分數完全相同者	
限。	為限。	
第12條 停修規定:	第12條 停修規定:	
一、學生申請停修課程,每學期以	一、學生申請停修課程,每學期以	删除不符現況單
一科期中成績 49 分(含)以下科	一科期中成績 49 分(含)以下科	位。
目為限。但有下列情況者,不	目為限。但有下列情況者,不	
在此限:	在此限:	
(五) 學生修習「語言測驗輔助	(五) 學生修習「語言測驗輔助	
教學」課程,於修課期間	教學」課程,於修課期間	
通過其所屬之系(科)或學	通過其所屬之系(科)、 <u>中</u>	
位學程訂定之「英語能力	<u>~</u> 或學位學程訂定之「英	
檢定」通過標準者。	語能力檢定」通過標準者。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 提案單位:課務組

案由:擬修正「致理科技大學補救教學實施辦法」,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如下(修正草案如附件 3(P5-6)),提請討論。

說明:

一、配合本校組織系統修訂,擬修正單位名稱。

二、修正部分條款文字,以使辦理同儕輔導活動,更符實際需求與執行現況。

致理科技大學 補救教學實施辦法 修正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第2條輔導方式:	第2條輔導方式:	
三、同儕輔導制	三、同儕輔導制	增加學長姐擔任
由同儕 <u>或學長姊</u> 擔任輔導小老	由同儕擔任輔導小老師,採小	輔導小老師,以 符合執行需求
師,採小團體方式輔導學習成	團體方式輔導學習成效欠佳之	11 1 7 1 m 10
效欠佳之學生。	學生。	
第3條開課程序:	第3條開課程序:	
三、同儕輔導制	三、同儕輔導制	
(一) 申請方式:由任課教師(或導	(一) 申請方式:由任課教師(或導	增加受輔導學生
師)於輔導開始 5 天前向系科提出	師)於輔導開始 5 天前向系科提出	身分類別與審
申請計畫書,計畫書內需載明輔導	申請計畫書,計畫書內需載明輔導	核,以符合執行
小老師簡介、受輔導學生名單、 <u>身</u>	小老師簡介、受輔導學生名單、輔	需求
<u>分類別</u> 、輔導方式 <u>、</u> 預計輔導日期	導方式 <u>及</u> 預計輔導日期及進度等,	
及進度等,奉核執行需填寫輔導紀	奉核執行需填寫輔導紀錄表〔相關	
錄表(相關表件由教學發展 <u>處</u> 學習	表件由教學發展中心學習促進組提	
促進組提供格式 <u>並進行審核</u>)。	供格式)。	修訂文字並增加
(二) 受輔導人數: <u>每組 5 人以上</u> ,	(二) 受輔導人數: <u>至少 5 人以上為</u>	特殊身分學生,
特殊身分學生(如轉學生、技優生、	<u>原則</u> 。	以符合執行需求
外籍生)依實際需求調整。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

提案單位:課務組(課委會)

案由:本校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擬開設 67 門遠距教學課程,如附件 4(P7-10),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本校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擬開設 67 門遠距教學課程,其中:
 - (一)商務管理學院擬開設 29 門遠距教學課程,於 110 年 11 月 2 日經 110 學年度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 (二)商貿外語學院擬開設 15 門遠距教學課程,於 110 年 11 月 5 日經 110 學年度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 (三)創新設計學院擬開設 11 門遠距教學課程,於 110 年 11 月 2 日經 110 學年度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 (四)通識教育學部擬開設 12 門遠距教遠距教學課程,於 110 年 11 月 2 日經

110學年度第1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二、業經110年11月11日110學年度第1次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

提案單位:課務組(課委會)

案由:擬調整五專部三、四、五年級至其他科及跨日四技選課規範,提請審議。

說明:

一、自實施 108 課綱以來,技術型高中(即高職)5 大改變為:在地產業連結、 跨班、跨科、跨群、跨校選課等,發展學生職涯力,讓學生不只學習單 一技能,而能跨領域學習,而為落實本校五專部同學跨域學習機會,擬 調整目前「選修課程」之選課規範。

二、目前選修課程選課現況:

- (一)五專部三年級同學未開放至其他科選讀選修課程,四年級同學經系上 同意後,可以人工方式辦理,五年級同學則未限制,但選讀其他科低 年級時,仍需以人工方式辦理。
- (二)五專部五年級同學可申請辦理預修二技課程。
- (三)各科認列其他科選修學分規定:除企管系未規定外,各科可認列其他 科之選修課程約 10~23 學分。

三、擬調整方式如下:

- (一)五專三、四、五年級於第2階段、第3階段選課,開放至五專部其他 科同年級,及五專部五年級開放至其他科低年級選讀選修課程。
- (二)五專部四、五年級於第 3 階段選課,開放至日四技一、二年級以人工方式,辦理至其他系選讀選修課程。

(三)辦理方式如下表:

年級/階段	第2階段	第3階段	備註
三年級	同年級其他科	同年級其他科	系統選課
四年級	同年級其他科	1.同年級其他科	1.系統選課
		2.日四技一年級	2.跨日四技以人工方
			式辦理
五年級	1.同年級其他科	1.同年級其他科	1.2.系統選課
	2.其他科低年級	2.其他科低年級	3.跨日四技以人工方
		3.日四技一、二年級	式辦理

四、業經110年11月11日110學年度第1次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六

提案單位:課務組(課委會)

案由:擬修訂日四技、夜四技跨部重補修規定,提請審議。

說明:

- 一、為配合日四技各系開設之實習課程,並降低高年級同學休退情形,擬開放日、夜四技三年級學生可跨部辦理重補修。
- 二、修訂後重補修規定如下:「應屆畢業班及**日、夜四技三年級**」學生,若因課程時段衝堂、附讀班級人數已滿等因素,經相關系(科)、中心主任核准後,始得辦理跨部選課。

三、業經110年11月11日110學年度第1次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七 提案單位:課務組(課委會)

案由:商貿外語學院開設深碗課程,提請核備。

說明:

一、擬申請開設深碗課程,110學年度度第2學期深碗課程如下表

項次	深碗課程	開課年級	學分數	授課師資
1	空勤服務管理實務	3	4	徐端儀
2	智慧網貿實務(深)	2	3	何素美、姚政文、 鄧旭茹

二、深碗課程申請表如如附件 5(P11-16)。

三、本案業經110年11月5日商貿外語學院110學年度第1次院課程委員會 議通過;110年11月9日110學年度第1次學分學程發展小組委員會會 議通過;110年11月11日110學年度第1次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決議:同意備查。

提案八 提案單位:課務組(課委會)

案由:各學院學分學程暨微學程課程異動,提請核備。

說明:

- 一、商務管理學院:
 - (一)【服務創新商業模式學分學程】,因本學分學程修課人數較少,無法達成本校深碗課程開設門檻,關閉必修課程「服務商業模式創新(深)」。
 - (二)【商業模式創新創業微學程】,因本微學程修課人數較少,無法達成本校深碗課程開設門檻,關閉必修課程「服務商業模式創新(深)」,新增必修課程「創新產品開發與管理」、「商業模式」,從 1102 學期開始執行。
 - (三)【FinTech 學分學程】為配合財金系實習同學可以順利修習微學程之課程「高資產財富管理」、「銀行授信與不動產鑑價」的進階課程與實作課程。

- (四)【MICE 雙語學分學程】因市場就業型態變化所趨,更改課程名稱,將「展覽行銷實務(深)」更名為「展覽與快閃活動行銷實務(深)」;「專案管理」選修課程減少學分為 2 學分;會展專業英語修改為「會展專業服務(英)」,「目的地行銷(英)」更改開課系所,由原企管系改為行管系。
- (五)【會展行銷實務微學程】因市場就業型態變化所趨,更改課程名稱, 將「展覽行銷實務(深)」更名為「展覽與快閃活動行銷實務(深)」; 「會展行銷實務微學程」修改微學程名稱為「會展與快閃活動行銷微 學程」。
- (六)追認【銀行授信與不動產鑑價微學程】課程異動,本案業經 110 年 5 月 13 日 109 學年度第 3 次跨領域學習發展小組會議通過,業經 109 學年度第 2 次教務會議通過(提案七)。
- (七)課程異動申請表如附件 6(P17-21)。
- (八)本案業經110年11月2日商務管理學院110學年度第1次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二、創新設計學院:

- (一)【跨境電子商務學分學程】關閉課程「基礎操作員職場體驗實習」選 修課程。
- (二)【創業家能力微學程】因系統有認抵機制,故關閉課程「行銷管理」 等相似課程,並於備註欄「增加相似課程,學分數不低於規定,可申 請抵免」此項說明,同時,因關閉課程「行銷管理」等相似課程,故 刪除備註欄各群組說明。
- (三)追認【互動媒體微學程】課程異動,本案業經110年5月13日109學年度第3次跨領域學習發展小組會議通過,業經109學年度第2次教務會議通過(提案七)。
- (四)課程異動申請表如附件 7(P22-23)。
- (五)本案業經 110 年 11 月 2 日創新設計學院 110 學年度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 三、本案業經110年11月9日110學年度第1次跨領域學習發展小組會議通過;110年11月11日110學年度第1次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決議:同意備查。

提案九 提案單位:課務組(課委會)

案由:企管系 111 級進修部二技入學新生應修科目表,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企管系制訂 111 級進修部二技入學新生應修科目表,如附件 8(P24)。
- 二、本案業經110年10月7日企業管理系110學年度第1次系課程委會通過;

110年11月2日商務管理學院110學年度第1次院課程委員會通過、110年11月11日110學年度第1次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決議:同意備查。

提案十 提案單位:課務組(課委會)

案由:110 學年度第2 學期開設全外語教學課程,提請備查。

說明:

一、依據「致理科技大學全外語教學課程實施辦法」辦理。

二、開課資訊如下,教學計畫表如附件 9(P25-49)。

院別	系別	級別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學期	學分數/ 時數	授課教師
商務管	學院	109	財務管理(英)	選/2/2	2/2	待確認
理學院	企管系	110 碩班	服務科技與創新(英)	選/1/2	2/2	劉基全
	財金系	109	銀行實務(英)	選/2/2	2/2	沈穎倫
商務管	會資系	108	財報分析與企業評價(英)	選/3/2	3/3	陳瑜芬
理學院	行管系	108	物聯網應用與行銷(英)	選/3/2	2/2	費聿明
	休閒系	109	旅遊行程設計(英)	選/2/2	3/3	詹悉珍
	學院	109	國際禮儀與跨文化溝通 技巧(英)	選/2/2	2/2	待確認
商貿外	學院	109	電子商務與未來社會(英)	選/2/2	2/2	待確認
語學院	學院	108	日本經營實務(日)	選/3/2	2/2	小山直則
	國貿 碩士班	110	貿易社會學(英)	選/1/2	2/2	待確認
	資管系	109	商務溝通(英)	選/2/2	3/3	楊智偉老師
創新設 計學院	商管系	109	應用微積分(英)	選/2/2	2/2	林正平老師
	多設系	109	創意平面設計(英)	選/2/2	2/2	周裔蓁老師

三、本案業經 110 年 11 月 2 日商務管理學院 110 學年度第 1 次課程委員會、 110 年 11 月 5 日商貿外語學院 110 學年度第 1 次課程委員會、110 年 11 月 2 日創新設計學院 110 學年度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通過、110 年 11 月 11 日 110 學年度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決議:同意備查。

提案十一 提案單位:課務組(課委會)

案由:商務管理學院院訂選修課程異動案,提請備查。

說明:

一、為配合「教育部雙語化學習計畫」、學分學程及微學程課程進行,應修科 目表異動如附件 10(P50)。

二、上述課程異動業經110年11月2日商務管理學院110學年度第1次院課程委員會通過、110年11月11日110學年度第1次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決議:同意備查。

提案十二 提案單位:課務組(課委會)

案由:商務管理學院各系修訂各學制各級應修科目表,提請備查。

說明:

- 一、企業管理系(科)各學制各級應修科目表異動案,業經 110 年 10 月 7 日企業管理系 110 學年度第 1 次系課程委會通過;110 年 11 月 2 日商務管理學院 110 學年度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通過;110 年 11 月 11 日 110 學年度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課程異動情形詳如附件 11(P50-51)。
- 二、財務金融系(科)各學制各級應修科目表異動案,異動業經 110 年 6 月 18 日、9 月 9 日及 10 月 26 日財務金融管理系 109 年第 6 次、110 學年度第 1、2 次系課程委會通過;110 年 11 月 2 日商務管理學院 110 學年度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通過;110 年 11 月 11 日 110 學年度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課程異動情形詳如附件 12(P51-52)。
- 三、會計資訊系各學制各級應修科目表異動案,異動業經 110 年 10 月 29 日會計資訊系 110 學年度第 1 次系課程委會通過;110 年 11 月 2 日商務管理學院 110 學年度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通過;110 年 11 月 11 日 110 學年度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課程異動情形詳如附件 13(P 52)。
- 四、行銷流通管理系各學制各級應修科目表異動案,業經 110 年 10 月 27 日 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110 學年度第 1 次系課程委會通過;110 年 11 月 2 日 商務管理學院 110 學年度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通過;110 年 11 月 11 日 110 學年度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課程異動情形詳如附件 14(P 52-53)。
- 五、休閒遊憩管理系各學制各級應修科目表異動案,業經 110 年 10 月 29 日 休閒遊憩管理系 110 學年度第 1 次系課程委會通過;110 年 11 月 2 日商 務管理學院 110 學年度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通過;110 年 11 月 22 日 110 學年度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課程異動情形詳如附件 15(P 53)。

決議:同意備查。

提案十三 提案單位:課務組(課委會)

案由:創新設計學院修訂日四技 108 級應修科目表,提請備查。

說明:

一、本院日四技 108 級應修科目表異動情形如下:

級別	異動 狀況	原訂備註欄文字	調整後備註欄文字
108	備註欄	依據「創新設計學院學生會考要點」,須 取得專業英文詞彙能力國際認證(簡稱 PVQC)「資訊類」專業級(Specialist)或專 家級(Expert)任一級證照。	

二、上述課程異動業經110年11月2日創新設計學院110學年度第1次院課程委員會通過、110年11月22日110學年度第1次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決議:同意備查。

提案十四 提案單位:課務組(課委會)

案由:創新設計學院各系修訂各學制各級應修科目表,提請備查。

說明:

- 一、資訊管理系各學制各級應修科目表異動案,業經 110 年 9 月 16 日、110 年 10 月 15 日資訊管理系 110 學年度第 1、2 次系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 110 年 11 月 2 日創新設計學院 110 學年度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通過;110 年 11 月 11 日 110 學年度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課程異動情形詳如附件 16(P 53-55)。
- 二、多媒體設計系各學制各級應修科目表異動案,業經 110 年 10 月 27 日多 媒體設計系 110 學年度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通過;110 年 11 月 2 日創新 設計學院 110 學年度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通過;110 年 11 月 11 日 110 學 年度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課程異動情形詳如附件 17(P 55-56)。
- 三、商務科技管理系各學制各級應修科目表異動案,業經 110 年 10 月 27 日 商務科技管理系 110 學年度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通過;110 年 11 月 2 日 創新設計學院 110 學年度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通過;110 年 11 月 11 日 110 學年度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課程異動情形詳如附件 18(P 56)。

決議:同意備查。

提案十五 提案單位:課務組(課委會)

案由:商貿外語學院新增院選修課程案,提請備查。

說明:

- 一、為發展學院特色與落實適性發展,鼓勵學生依興趣與能力,選擇合適的 課程,擬新增磨課師 (MOOCs) 課程「商務越南語 培養職場即戰力」。
- 二、為鼓勵學生修習 EMI 課程 (English as a Medium of Instruction),新增國

際禮儀與跨文化溝通技巧(英)課程。本院日四技 109-110 級應修科目表異動情形如附件 19(P 56)。

三、本案業經110年11月5日商貿外語學院110學年度第1次院課程委員會通過、110年11月22日110學年度第1次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決議:同意備查。

提案十六

提案單位:課務組(課委會)

案由:商貿外語學院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設之第二外語課程,提請備查。

說明:

- 一、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二外語開課情形如附件20(P56)。
- 二、110學年度第2學期擬開設課程如下:
 - 第二外語-德語(二)
 - 第二外語-越南語(二)
 - 第二外語-印尼語(二)
 - 第二外語-日語(二)、第二外語-日語(四)
 - 第二外語-西班牙語(二)、第二外語-西班牙語(四)
 - 第二外語-法語(二)、第二外語-法語(四)
 - 第二外語-泰語(二)、第二外語-泰語(四)
 - 第二外語-韓語(二)、第二外語-韓語(四)
- 三、本案業經110年11月5日商貿外語學院110學年度第1次院課程委員會通過、110年11月22日110學年度第1次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決議:同意備查。

提案十七

提案單位:課務組(課委會)

案由:<u>商貿外語學院</u>各系修訂各學制各級應修科目表,提請備查。

說明:

- 一、應用英語系各學制各級應修科目表異動案,業經110年11月1日應用英語系110學年度第1次系課程委員會通過;110年11月5日商貿外語學院110學年度第1次院課程委員會通過;110年11月11日110學年度第1次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課程異動情形詳如附件21(P56-59)。
- 二、國際貿易系各學制各級應修科目表異動案,業經 110 年 3 月 31 日應用英語系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通過;110 年 4 月 14 日商貿外語學院 109 學年度第 2 次院課程委員會通過;110 年 11 月 11 日 110 學年度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課程異動情形詳如附件 22(P 59-62)。

決議:同意備查。

提案十八

提案單位:課務組(課委會)

案由:國際貿易系 110 學年度就業學程計畫「數位貿易與行銷人才培育學程」課程 異動,提請備查。

說明:

一、依據 110 年 5 月 12 日 110 學年度大專就業學程計畫-外加課程協調會議 決議:就業學程外加課程之開課方式應與教育部產業學院計畫相同;日 四技 108 級外加課程異動情形如下:

		原課程			修改後課程		
級別	異動狀況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108	調整 學分數	共通核心職能	選/3/2	1/1	共通核心職能	選/3/2	3/3

二、上述課程異動業經 110 年 10 月 28 日國際貿易系 110 學年度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通過;110 年 11 月 5 日商貿外語學院 110 學年度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通過、110 年 11 月 11 日 110 學年度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決議:同意備查。

提案十九 提案單位:課務組(課委會)

案由:國際貿易系「數位貿易與行銷人才培育就業學程」認列本系畢業門檻資格, 提請備查。

說明:

- 一、108 級入學新生應修畢本校任一個跨領域學分學程或一個本系課程模組 及一個微學程,方得取得畢業資格。
- 二、國際貿易系通過「數位貿易與行銷人才培育就業學程」客製課程如下表, 為利課程開課(日四技開課人數下限 30 人)及招生,擬以客製課程替代微 學程認列本系畢業門檻。(即本系學生應修畢本校任一個跨領域學分學程 或一個本系課程模組及一個微學程或就業學程客製化課程)。

	54 17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學制	課程名稱	選課別/年級/學期	學分數/上課時數				
	數位行銷實務	選/3/1	3/3				
日四技	數位貿易與科技應用	選/3/1	3/3				
(適用 108 級)	商業智慧分析	選/3/2	3/3				
	共通核心職能	選/3/2	3/3				

三、上述課程異動業經 110 年 10 月 28 日國際貿易系 110 學年度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通過;110 年 11 月 5 日商貿外語學院 110 學年度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通過、110 年 11 月 11 日 110 學年度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決議:同意備查。

提案二十 提案單位:課務組(課委會)

案由:110 學年度第2 學期通識選修課程暨體育選項開課科目,提請備查。

說明:

一、通識選修課程日四技新增3門,如附件23(P63)。

二、通識選修各類開課數如下表,課程一覽表如附件 24(P64-66)。

			<u> </u>	* * * * * * * * * * * * * * * * * * *	
類別部別	人文藝術	社會科學	自然科學	跨域	合計(門)
日四技	17	18	12	13 (含微學分 課程1門)	60
進修部四技	6	10	6	1	23
總計(門)	23	28	18	14	83

三、各學制體育課程選項,日間四技部一年級採原班上課。每班上2個項目, 必須與上學期不同項目;進修四技原班授課;五專一、二年級採原班上 課,每班上3個項目,五專部三、四年級採分組選項,開設項目:網球、 排球、羽球、籃球、桌球、有氧舞蹈、高爾夫球,共計7項。

四、本案業經110年11月2日「110學年度第1次通識教育課程委員會」通過、110年11月11日110學年度第1次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決議:同意備查。 (提案十~二十備查案)

提案二十一

提案單位:聯合服務中心

案由:擬修訂「致理科技大學聯合服務中心設置辦法」部分條文,提請審議。 說明:

一、為使「聯合服務中心設置辦法」內容精簡扼要,擬修訂部分文字,修正草案如附件 25(P67)。

二、修訂前、後內容對照如下表:

			修訂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	1	條	為建立本校優良形象,提供教職員生及校友優質服務,特依據本校組織規程第10條之規定,訂定本辦法,設聯合服務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		1	條	為建立本校優良形象,提供教職員生及校友優質服務,特依據本校組織規程第9條之規定,訂定本辦法,設聯合服務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	修正組織規程序 號。
第	2	條	-		2	條	本中心以強化全校師生及校友服務事務為宗旨,採便利服務作業方式,整合師生及校友事務,提供各項便捷服務,以提高行政效能。	
第	3	條	本中心服務項目:管理維護普	第	3	條	本中心服務項目:管理維護普	1. 增加「借用」2

通教室智慧講桌、可攜式教學				字,以表達服務性
設備借用,以及受理各學制學				質。
生、校友綜合性服務業務。服			校友綜合性服務業務。服務對	2. 依目前實際作
務對象包括本校教師、學生及			象包括本校教師、學生及畢業	業,刪除部分內
畢業校友。			校友。服務範圍涵蓋教務、學	谷。
			務、總務等。	
	第 6			刪除第6條,由於
	•		一、支援智慧講桌使用及維護	內容與第3條諸多
			管理 。	重複。
			二、受理可攜式教學設備借用	
			及維護管理。	
			三、各項文件申請、轉件、諮	
			一 有人	
			四、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第 6 條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悉依本	第 7	條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依本校	1. 原第7條遞補為
校相關規定辦理。			相關規定辦理。	第6條。
				2. 增加「悉」字,
				以表示全面性。
第7條 本辦法經教務會議通過,陳請	第 8	條	本辦法經教務會議通過,陳請	條次變更
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決議: 照案通過。

提案二十二

提案單位:聯合服務中心

案由:擬修訂「致理科技大學智慧講桌使用管理要點」條文編碼及文字勘誤,提請 審議。

說明:

一、依據行政機關要點格式撰寫標準,修訂「致理科技大學智慧講桌使用管理要點」編碼,修正草案如附件 26(P68)。

二、修訂前、後內容對照如下表:

修訂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一、本校因應E化教學趨勢,設置全功能	第1條 本校因應E化教學趨勢,設置全功能	
智慧講桌。為規範智慧講桌之管	智慧講桌。為規範智慧講桌之管理,	編碼,將第1 條、第2條…
理,促進其有效運用及妥善維護,	促進其有效運用及妥善維護,特訂定	取代為一、
特訂定致理科技大學智慧講桌使用	致理科技大學智慧講桌使用管理要	= \ •
管理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一、二…取代
二、智慧講桌使用範圍:包括電腦主機、	第2條 智慧講桌使用範圍:包括電腦主機、	為(一)、 (二)····
螢幕、控制面板、投影機、布幕及	螢幕、控制面板、投影機、布幕及網	()
網路連結等。	路連結等。	
三、使用權限:主要提供全校教師教學	第3條 使用權限:主要提供全校教師教學及	
及相關活動使用。	相關活動使用。	
(一)專任教師持學校統一製發之教	一、專任教師持學校統一製發之教職	
職員證,刷卡後即可使用。	員證,刷卡後即可使用。	

- (二)兼任教師須持個人悠遊卡,至聯 合服務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 辦理卡片登錄作業後,方可使 用。
- (三)班級數位設備股長或教師之 TA,協助教師於課前開啟智慧講 桌者,可持學生證至本中心填具 切結書,辦理卡片登錄作業,有 效期限為一學期。

四、使用注意事項:

- (一)本中心於每學期初為全體教師 及各班數位設備股長舉辦智慧 講桌使用說明會,新進教師使用 前請先參加說明會。
- (二)使用後,投影布幕務必確實歸 位、關閉各項設備電源並維護桌 面清潔。
- (三)發現設備故障而無法排除時,請 儘速告知本中心,並停止使用該 項設備,由本中心檢視維護或通 知廠商進行維修。
- (四)請尊重智慧財產權,嚴禁將非法 或有版權爭議的軟體帶入教室 使用。
- 自將設備攜出者,除須照價賠償 外,並依本校教職員工獎懲辦法、 學生獎懲辦法或相關規定懲處。

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二、兼任教師須持個人悠遊卡,至聯 合服務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 辦理卡片登錄作業後,方可使 用。
- 三、班級數位設備股長或教師之TA, 協助教師於課前開啟智慧講桌 者,可持學生證至本中心填具切 結書,辦理卡片登錄作業,有效 期限為一學期。

第4條 使用注意事項:

- 一、本中心於每學期初為全體教師及 各班數位設備股長舉辦智慧講 桌使用說明會,新進教師使用前 請先參加說明會。
- 二、使用後,投影布幕務必確實歸 位、關閉各項設備電源並維護桌 面清潔。
- 三、發現設備故障而無法排除時,請 盡速告知本中心,並停止使用該 項設備,由本中心檢視維護或通 知廠商進行維修。

四、請尊重智慧財產權,嚴禁將非法 「儘」 或有版權爭議的軟體帶入教室 使用。

五、蓄意損壞智慧講桌各項設備,或私 第5條 蓄意損壞智慧講桌各項設備,或私自 將設備攜出者,除須照價賠償外,並 依本校教職員工獎懲辦法、學生獎懲 辦法或相關規定懲處。

六、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第6條 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 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2. 修正「盡」為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十三

提案單位:語言中心

案由:修正本校「語言診斷中心 Office Hours 實施要點」, 謹附修正草案條文對照 表如附件 27(P69-70), 提請討論。

說明:

- 一、因應通識教育中心改名為通識教育學部之修正,爰修正本要點。
- 二、本案擬於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十四

提案單位:語言中心

案由:修正本校「語言教室借用及管理辦法」,謹附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如附件 28(P71-73),提請討論。

說明:

- 一、因應通識教育中心改名為通識教育學部之修正,爰修正本辦法。
- 二、本案擬於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十五

提案單位:語言中心

案由:修正本校「基礎通識英文課程適性分級教學辦法」, 謹附修正草案條文對照 表如附件 29(P74-75), 提請討論。

說明:

- 一、因應通識教育中心改名為通識教育學部之修正,爰修正本辦法。
- 二、本案擬於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十六

提案單位:語言中心

案由:修正本校「國際職場溝通英文課程適性分級教學辦法」, 謹附修正草案條文 對照表如附件 30(P76-77), 提請討論。

說明:

- 一、因應通識教育中心改名為通識教育學部之修正,爰修正本辦法。
- 二、本案擬於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決議: 照案通過。

提案二十七

提案單位:語言中心

案由:修正本校「附設專科部共同科英文課程適性分級教學辦法」, 謹附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如附件 31(P78-79), 提請討論。

說明:

- 一、因應通識教育中心改名為通識教育學部之修正,爰修正本辦法。
- 二、本案擬於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十八

提案單位:語言中心

案由:修正本校「附設專科部共同科英文適性分級教學實施要點」, 謹附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如附件 32(P80-87), 提請討論。

說明:

一、因應通識教育中心改名為通識教育學部之修正,爰修正本要點。

二、本案擬於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十九 提案單位:語言中心

案由:修正本校「基礎通識英文課程適性分級教學實施要點」, 謹附修正草案條文 對照表如附件 33(P88-95), 提請討論。

說明:

一、因應通識教育中心改名為通識教育學部之修正,爰修正本要點。

二、本案擬於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十 提案單位:會計資訊系

案由:會計資訊系修訂 110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學生能力檢定實施要點,提請備查。 說明:

- 一、為符合證照項目完整性及正確性,進行學生能力檢定認證標準證照之修正及刪除。
- 二、依據本校英語能力檢定實施辦法-英語能力檢定畢業指標標準表修正,刪 除托福電腦測驗。
- 三、本案業經會計資訊系 110 年 8 月 28 日(星期三)110 學年度第 1 次課程委員會修正通過、110 年 9 月 6 日(星期四) 110 學年度第 1 次系務會議,以及110 年 10 月 5 日 110 學年度第 1 次商務管理學院院務會議決議通過,提至本會議提案備查。
- 四、110級日間部四技學生能力檢定實施要點修正對照如下表,實施要點詳如 附件34(P96-99)。

六大能力	修正前	修正後	類別	
八人柜刀	項目/主辦單位	項目/主辦單位	天气小	
審計與稅務專業能	<u>銀行內部控制/</u> 台灣金融研訓院	銀行內部控制與內部稽核(一般金融/消費金融)/台灣金融研訓院	C類	
力、財會專業能力 (專業能力檢定)	中小企業財務人員認證 (CFSSME)/經濟部中小企業 處	删除	<mark>C 類</mark>	
資訊科技應用能力	國際電腦稽核軟體應用師 (ICCP)/ 傑克商業自動化股份有限公司	國際電腦稽核軟體應用師 (ICCP)/ <u>International Computer</u> <u>Auditing Education Association</u>	A 類	
(資訊能力檢定)	TQC+ Python 程式 <u>設計/</u> 中華民國電腦技能基金會	TQC+程式 <u>語言(Python)/</u> 中華民國電腦技能基金會	B類	

六大能力	修正前	修正後	米石 ワイ
八人儿刀	項目/主辦單位	項目/主辦單位	類別
	TQC-電腦會計(專業級)/ 中華民國電腦技能基金會	TQC-OA 電腦會計 IFRS(專業 級)/ 中華民國電腦技能基金會	C類
	TQC-專業-office 人員/ 中華民國電腦技能基金會	TQC 專業 e-office 人員/ 中華民國電腦技能基金會	C類

六大能力	項次	英語能力檢定考試類別	畢業指	標標準
八八旭刀	内人	兴品肥力做及否讽炽剂	修正後	修正前
		托福紙筆測驗(TOEFL ITP)	417 分以上	450 分以上
	-	托福網路測驗(TOEFL iBT)	31 分以上	46 分以上
		托福電腦測驗(TOEFL CBT)-	刪除	135 分以上
	11	多益測驗(TOEIC)	500 分以上	500 分以上
	11	國際英語(雅思)測驗(IELTS)	4.0 級以上	4.0 級以上
	四	全民英語能力分級檢定測驗 (GEPT)	中級初試 185 分以上	中級初試 185 分以上
語文應用能 力(英語能力 檢定)	五	外語能力測驗(FLPT)	三項筆試總分 136-150分暨口試 級分S-1+以上	三項筆試總分 136-150分暨口試 級分S-1+以上
	六	劍橋領思職場英語檢測 (Linguaskill Business)	135 分	135 分
	セ	劍橋領思實用英語檢測 (Linguaskill General)	135 分	135 分
	Л	劍橋大學英語能力認證分級 (Cambridge Main Suite)	Preliminary English Test (PET)以上	Preliminary English Test (PET)以上

決議:同意備查。

提案三十一

提案單位:會計資訊系

案由:會計資訊系修訂 110 學年度進修部四技學生能力檢定實施要點,提請備查。 說明:

- 一、為符合證照項目完整性及正確性,進行學生能力檢定認證標準證照之修正及刪除。
- 二、本案業經會計資訊系 110 年 3 月 31 日(星期三)109 學年度第 2 次系課程 委員會議修正通過、110 年 7 月 1 日(星期四)109 學年度第 4 次系務會議,

以及 110 年 7 月 15 日(星期四)109 學年度第 2 次商務管理學院院務會議 決議通過,提至本會議備查。

三、110級進修部四技學生能力檢定實施要點修正對照如下表,實施要點詳如 附件35(P100-102)。

- - - - - - - - - -	修正前	修正後	
六大能力	項目/主辦單位	項目/主辦單位	
會審與稅務專業 應用能力	<u>銀行內部控制/</u> 台灣金融研訓院	銀行內部控制與內部稽核(一般金融 /消費金融)/台灣金融研訓院	
(專業能力檢定)	中小企業財務人員認證(CFSSME)/ 經濟部中小企業處	<mark>刪除</mark>	
	國際電腦稽核軟體應用師(ICCP)/ 傑克商業自動化股份有限公司	國際電腦稽核軟體應用師(ICCP)/ <u>International Computer Auditing</u> <u>Education Association</u>	
資訊科技應用能力	TQC+ Python 程式 <u>設計/</u> 中華民國電腦技能基金會	TQC+程式 <u>語言(Python)/</u> 中華民國電腦技能基金會	
(資訊能力檢定)	TQC-電腦會計(專業級)/ 中華民國電腦技能基金會	TQC-OA 電腦會計 IFRS(專業 級)/ 中華民國電腦技能基金會	
	TQC-專業-office 人員/ 中華民國電腦技能基金會	TQC 專業 e-office 人員/ 中華民國電腦技能基金會	

決議:同意備查。

提案三十二

提案單位:會計資訊系

案由:會計資訊系修訂 110 學年度五專部英語能力檢定施行細則案,提請備查。 說明:

- 一、依據 110 年 6 月 24 日(星期四)109 學年度第 2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本校「英語能力檢定實施辦法」。
- 二、依據歐洲語言共同參考架構(CEFR),修改托福紙筆測驗及托福網路測驗 對應分數。
- 三、本案業經會計資訊系 110 年 8 月 28 日(星期三)110 學年度第 1 次課程委員會修正通過、110 年 9 月 6 日(星期四) 110 學年度第 1 次系務會議,以及110 年 10 月 5 日 110 學年度第 1 次商務管理學院院務會議決議通過,提至本會議提案備查。
- 四、本系日間部五專「英語能力檢定」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表,實施要點草案詳如附件 36(P103-104)。

標準	英語能力檢定考試類別	畢業指標標準
----	------------	--------

		修正後	修正前
	托福紙筆測驗(TOEFL ITP)	391 分以上	<mark>433 分</mark>
	托福網路測驗(TOEFL iBT)	21 分以上	<mark>36 分</mark>
	托福電腦測驗(TOEFL CBT)-	刪除	135 分以上
	多益測驗(TOEIC)	350 分以上	350 分以上
	國際英語(雅思)測驗(IELTS)	3.5 級以上	3.5 級以上
歐洲共同架構 能力分級	全民英語能力分級檢定測驗(GEPT)	中級初試 160 分 以上	中級初試 160 分 以上
(CEF) A2+(普級)	外語能力測驗(FLPT)	三項筆試總分 120-135分暨口試 級分S-1+以上	
以上	劍橋領思職場英語檢測 (Linguaskill Business)	130 分	130 分
	劍橋領思實用英語檢測 (Linguaskill General)	130 分	130 分
	劍橋大學英語能力認證分級(Cambridge Main Suite)	Key English Test 90%以上(KET B1)或 Preliminary English Test 45-69% (PET A2)	90% 以上 (KET B1)或 Preliminary English Test

決議:同意備查。

提案三十三 提案單位:跨領域學習中心

案由:110 學年度學分學程評鑑結果,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本校學分學程評鑑要點規定,評鑑結果「通過」者,仍應針對評鑑 委員所提之改善建議進行一年追蹤管考,110學年度跨領域學分學程評鑑 業於110年10月22日及27日辦理完畢,評鑑結果已於110年10月29 日陳請校長核定。

110 學年度₽	學分學程名稱₽	主辦單位₽	評鑑時間₽	評鑑結果₽
1₽	國際空勤服務₽	應英系₽	110.10.224	通過↩
2₽	跨境電子商務₽	資管系₽	110.10.27₽	通過↩

- 二、評鑑結果彙整如附件 37(P105-111)。
- 三、本案業經 110 年 11 月 9 日 110 學年度第 1 次跨領域學習發展小組會議通過。

決議: 照案通過。

提案三十四

提案單位:跨領域學習中心

案由:擬修正跨領域學習中心相關法規,檢附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如下,提請討論。 說明:

一、為使跨領域學習中心法規相關規範更為完善與清楚,擬修正相關文字說明,檢附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如下。

(一)修正跨領域學分學程評鑑要點,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如下: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一、本校為落實跨領域學分學程開設,增加學生多元學習與提昇競爭力,實施跨領域學分學程評鑑,以建立跨領域學程退場或整併機制,特依據「致理科技大學跨領域學程設置辦法」訂定本要點。	一、本校為落實跨領域學分學程開設 增加學生多元學習與提昇競爭力,實 施跨領域學分學程評鑑,以建立跨領 域學程退場或整併機制,特依據「致 理科技大學跨領域學程設置辦法」訂 定本要點。	為使詞句語意較清楚,增加逗號。

(二)修正學生修讀學分學程及微學程辦法,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如下:

(二)修正學生修讀學分學程及微學程辦法,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如下: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 1 條 學生申請修讀學分學程及微學程,依 公告規定日期,先至學生資訊系統填 妥申請書,交至主辦單位彙集審核。	第一條 學生申請修讀學分學程及微學程,依 公告規定日期,先至學生資訊系統一 填妥申請書,交至主辦單位彙集審 核。	中文數字改寫為阿拉 伯數字,另為使詞句更 清楚,刪除逗號。
第 2 條 學生申請認定學分學程及微學程修讀 資格,同一時期內以一學程為限,學 分學程修讀資格認定後一學年內不得 更改。	第二條 學生申請認定學分學程及微學程修 讀資格,同一時期內以一學程為限, 學分學程修讀資格認定後一學年內 不得更改。	中文數字改寫為阿拉 伯數字。
第 3 條 各學分學程及微學程應修科目與學分 數及取得學分學程之門檻條件,以申 請學年度所訂之各學分學程選修辦法 規定為準。	第 三 條 各學分學程及微學程應修科目與學 分數及取得學分學程之門檻條件,以 申請學年度所訂之各學分學程選修 辦法規定為準。	中文數字改寫為阿拉伯數字。
第 4 條 修讀學分學程學生 <u>,</u> 得於修滿各學分 學程所規定之科目與學分且成績及 格,並完成學程所規定之門檻條件 後,檢附相關佐證文件,向學分學程 主辦單位申請學分學程證明書,經 查通過後頒發學分學程證明書。微學 程程序亦同,但由主辦學院授予。而	第 四條 修讀學分學程學生得於修滿各學分 學程所規定之科目與學分且成績及 格,並完成學程所規定之門檻條件 後,檢附相關佐證文件,向學分學程 主辦單位申請學分學程證明書,經審 查通過後頒發學分學程證明書。微學 程程序亦同,但由主辦學院授予。而	中文數字改寫為阿拉 伯數字,另為使詞句更 清楚,增加逗號。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學分學程與微學程之轉換,由學程主 辦單位認定。	學分學程與微學程之轉換,由學程主辦單位認定。	
第 5 條 學生修習學分學程及微學程有關學 分、成績之計算,悉依本校學則規定 辦理。是否採計為畢業學分,應經所 屬系(學程)認定。	第 五 條 學生修習學分學程及微學程有關學 分、成績之計算,悉依本校學則規定 辦理。是否採計為畢業學分,應經所 屬系 (所、學程) 認定。	中文數字改寫為阿拉 伯數字,另為符合學校 學制,刪除所字。
第 6 條 凡自申請修讀學分學程 2 年內僅修習 該學程課程 2 門(含)以下者,視同放 棄修讀該學分學程,學分學程主辦單 位得主動註銷其修讀資格。	第 六 條 凡自申請修讀學分學程2年內僅修習 該學程課程2門(含)以下者,視同放 棄修讀該學分學程,學分學程主辦單 位得主動註銷其修讀資格。	中文數字改寫為阿拉伯數字。
第7條 學生放棄修讀學分學程,其所修學分學程科目與所屬科系(學程)相關者, 得由該系(學程)認定後,視同該系(學程)之應修科目,其學分並得抵充其所屬系(學程)規定之畢業學分。	第七條 學生放棄修讀學分學程,其所修學分學程科目與所屬科系(所,學程)相關者,得由該系(所,學程)認定後,視同該系(所,學程)之應修科目,其學分並得抵充其所屬系(所,學程)規定之畢業學分。	中文數字改寫為阿拉伯數字,另為符合學校學制,刪除所字。
第 8 條 本辦法經教務會議通過, <u>陳</u> 請校長核 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第 八 條 本辦法經教務會議通過, 報 請校長核 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中文數字改寫為阿拉伯數字,並修改文字。

二、本修正案經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十五

提案單位:職涯發展暨校友服務處

案由:擬調整本校實習輔導教師之訪視車馬費,並修訂本校「學生校外實習課程開設要點」,謹附本要點之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及草案,如附件 38(P112-114), 提請討論。

說明:

- 一、由於校外實習課程已無教育部相關計畫(如:師生實務增能計畫)及獎補助款的資源挹注,參考他校(德明財經科技大學、龍華科技大學及文藻外語大學等)在訪視車馬費的核撥均採實報實銷之方式,故調整本校相關經費。
- 二、本案業經110年4月29日「109學年度第2學期學生校外實習輔導小組會議」及110年7月2日「109學年度第2學期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提案通過。

三、本案如通過,將再於行政會議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十六

提案單位:國際貿易系

案由:國際貿易系碩士班專業實務報告實施辦法訂定,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本校碩士學位考試辦法,訂定國際貿易系碩士班專業實務報告實施辦法如附件39(P115-119)。
- 二、本辦法應經國際貿易系系務會議及院務會議通過後,送本校教務會議審查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 三、本案業經110年7月1日國際貿易系109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系務會議及110年7月29日109學年度商貿外語學院第3次院務會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十七

提案單位:註冊組

案由:擬修正本校學生抵免學分辨法,檢附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如附件 40(P120-126),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本校組織規程,學生抵免學分辦法第 3 條第一項第四款推廣教育中 心修正為推廣教育處。
- 二、依據本校組織規程,學生抵免學分辦法第 5 條第一項第三款、第十款及 第 8 條第一項第二款,通識教育中心修正為通識教育學部。
- 三、為維護教學品質,學生抵免學分辦法第 5 條第一項抵免學分原則, 增訂第四款至第七款,原款次依序調整。

四、本修正案經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十八

提案單位:註册組

案由:擬修正本校碩士學位考試辦法,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如下,提請討論。

說明:

一、為維持本校碩士論文品保機制,碩士學位考試辦法第3條修正如下: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第 3 條	第 3 條	1. 依據教育部 109
碩士班研究生符合下列各項規定者,	碩士班研究生符合下列各項規定者,	年8月19日臺教高
得申請碩士學位考試:	得申請碩士學位考試:	通字第

-、修業屆滿 1 年之當學期起。

<u>畢或當學期可修畢各該系碩</u>士班規定 | 畢該系碩士班規定之課程與學分者。 之應修科目學分,並符合各該系之畢 業門檻規定。

三、已完成論文初稿,並經指導教授 確認其論文題目與內容符合所屬系專 業領域。

一、修業屆滿1年之當學期起。

二、計算至當學期止,除論文外,修 二、計算至當學期止,除論文外,修 說明二辦理增訂相

1090112935 號函 關文字。

三、已完成論文初稿經指導教授同意 者。

四、若該系碩士班訂有資格考核規定 者,則須經考核及格。資格考核之科 目與辦法由各系自訂之。

2. 碩士班目前均無 資格考規定,第四 款删除。

二、本修正案經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十九

提案單位:註册組

案由: 擬修正本校學則, 謹附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如附件 41(P127-142), 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案修正重點如下:
 - (一)因應疫情及註冊線上化,修正第4條、第6條及第9條等註冊作業之 變更,提高學生註冊之便利性。
 - (二)配合多元學習之需求,放寬學生在學期間修習學分數之彈性,修正第 24 條,調整學生每學期修習學分數上限為二十五學分,修習學分數下 限不變更,四年級減修學分由原第二學期改為全學年二學期,至少修一 門課程。另為配合第 64 條之修正,將學生無法提前畢業時,至少修習 二門課程,調整為至少修習一門課程。
 - (三)依據教育部 109 年 1 月 2 日臺教技(四)字第 1080176154 號函,修正第 32條,增訂學分抵免之原則規範。
 - (四)因應適性學習,修正第55條,放寬學業退學標準由連續兩學期二分之 一不及格調降為連續兩學期三分之二不及格。
 - (五)依據教育部 110 年 6 月 1 日臺教技(四)字第 1100027973 號函,修正第 63條,增訂提前畢業相關基本原則。
- 二、本提案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再提送行政會議及校務會議審查。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十

提案單位:註册組

案由:擬修正本校附設專科部學則,謹附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如附件

42(P143-156),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案修正重點如下:
 - (一)因應疫情及註冊線上化,修正第4條、第6條及第8條等註冊作業之變更,提高學生註冊之便利性。
 - (二)增訂第20條第2項,提供五年級學生辦理減修學分之依據。
 - (三)依據教育部 109 年 1 月 2 日臺教技(四)字第 1080176154 號函,修正第 28 條,增訂學分抵免之原則規範。
 - (四)因應適性學習,修正第48條,放寬學業退學標準由連續兩學期二分之 一不及格調降為連續兩學期三分之二不及格。
 - (五)刪除第52條,原條文以酌修文字,列為內第48條第1項第5款。
 - (六)配合前述第 52 條刪除,原第 53 條至 56 條,條次依序變更為第 52 條 至 55 條。
 - (七)依據教育部 110 年 6 月 1 日臺教技(四)字第 1100027974 號函,新增第 56 條,增訂提前畢業相關基本原則。同時新增第 57 條,配合 56 條規 定所衍生之相關配套措施。
 - (八)原第 57 條至 62 條,配合前述第 55、57 條新增,條次依序變更為第 58 條至 63 條。
- 二、本提案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再提送行政會議及校務會議審查。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十一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擬修正本處各組因應組織規程單位名稱變更調整修正相關法規如下所示,提 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本校組織規程辦理。
- 二、名稱變更如下表:

教務處修正法規統整(將「中心」單位更名為「處或學部」)

一、教學發展處

(一)課務組

- 1.「課堂關懷制度實施要點」第三款
- 2. 「彈性課程實施要點」第五款
- 3.「補救教學實施辦法」第3條

二、通識教育學部

(一)課務組

- 1.「課程開設辦法」第3條、第5條、第14條
- 2.「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實施辦法」第8條、第12條

- 3.「推動本位課程發展實施要點」第4條
- 4.「全外語教學課程實施辦法」第2條
- 5. 「彈性課程實施要點」第五款
- 6. 「暑期開班授課辦法」第2條
- 7.「學生校際選課辦法」第3條

(二)註冊組

1.「學生抵免學分辦法」第5條、第8條

(三)語言中心

- 1.「語言診斷中心 Office Hours 實施要點」第四款
- 2. 「語言教室借用及管理辦法」第2條第二款、第4條第一款
- 3. 「基礎通識英文課程適性分級教學辦法」第2條、第3條、第6條
- 4.「國際職場溝通英文課程適性分級教學辦法」第6條
- 5. 「附設專科部共同科英文課程適性分級教學辦法」第二條、第三條、第六條
- 6. 「附設專科部共同科英文適性分級教學實施要點」第二款第一目、第四款、附表一、附表二
- 7.「基礎通識英文課程適性分級教學實施要點」第二款第一目、第二款第三目、第四款、第五款、第 六款、附表一、附表二

(四)跨領域學習中心

- 1. 「跨領域學習中心設置要點」第四、五款
- 2. 「跨領域學程設置辦法」第2、3、5條
- 3. 「跨領域學分學程評鑑要點」第四款第(一)點

三、推廣教育處

(一)註冊組

1.「學生抵免學分辨法」第3條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十二

提案單位:創新數位教學中心

案由:擬修正「致理科技大學數位學習推動委員會設置要點」,謹附修正草案及修 正草案條文對照表,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次修正第 2 點,主任委員由圖資長擔任,另依本校組織規程修正單位 名稱,並修正校長遴選指定委員名額。
- 二、增加第3點本委員會「審議」之職責。
- 三、本要點業經行政主管會議討論通過。

致理科技大學數位學習推動委員會設置要點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	----

二、

本會由<u>圖資長</u>、教務長、進修部 主任、教學發展處處長、各學院 院長<u>及</u>通識教育學部主任為當 所長<u>及</u>通識教育學部主任為 新數位教學中心主任為執行 書,另由校長遴選未兼行政職務 教師代表 <u>3</u>名為指定委員;校長 指定之委員任期為 2 年,期滿得 經重新指定連任之。 二、

1. 修正本要點主任委員由圖資長擔任。

2. 依本校組織規程修正單位名稱。

3. 修正指定委員名 額。

三、

本會之主要職責包括遠距課程之 規劃、審議、補助、獎勵、審議 遠距教學課程之優先順序 遠距教學課程之優先順序 遠距教學課程之優先順學 遠距教學課程的成效及數位學習 課程認證之推動事宜;磨課師之 規劃、補助、獎勵、跨組織合作 署 相 關業務之推動事宜等。 = \

本會之主要職責包括遠距課程之 規劃、補助、獎勵、解決遠距教 學課程之相關爭議、審核遠距教 學課程之優先順序、評鑑遠距教 學課程的成效及數位學習課程認 證之推動 事宜;磨課師之規劃、 補助、獎勵、跨組織合作、學分 認抵、推動;本校數位學習相 關 業務之推動事宜等。 增加本委員會「審議」之職責。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十三

提案單位:教學發展處

案由:擬修正「致理科技大學學生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規範暨違反學術倫理案件處理要點」,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如附件 43(P157-159),提請討論。

說明:已於109學年度第2次教務會議新訂「致理科技大學學術倫理教育課程實施要點」,明定學術倫理課程及相關規範,故修正「致理科技大學學生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規範暨違反學術倫理案件處理要點」名稱為「致理科技大學學生違反學術倫理案件處理要點」,並刪除原要點內學術倫理教育規範、實施及審核方式之相關條文。

決議: 照案通過。

提案四十四

提案單位:通識教育學部

案由:修訂日二技應修科目表通識選修課程備註說明,提請討論。

說明:

一、為達四技部與二技部通識課程類別一致性,二技部擬新增創新跨域通識 選修類別。

二、110學年度起入學學生應修科目表備註說明修訂為:「選修通識課程(人文

藝術、社會科學、自然科學與創意跨域)每類選修 2-4 學分,合計 10 學分,超過之學分數不得計入系訂選修學分。」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十五

提案單位:課務組

案由:為提升教學品質與成效、促進本校招生與永續發展,凡當學期教學評量分數 總平均 4.4 分以上教師(不含一、二級主管),及系(科)主任赴該系重點生源學 校授課,可外加1門超鐘點課程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為提升教學品質與成效,鼓勵教學評量優良教師,凡當學期教學評量總平均 4.4 分(且不得有 3.5 分以下課程)以上教師(不含一、二級主管),可於次一學年度同一學期外加1門超鐘點課程。
- 二、各系(科)主任因招生需求,赴該系重點生源學校授課(鐘點費由本校支應),可外加1門超鐘點課程。
- 三、教學評量總平均 4.4 分以上,及各系(科)主任赴該系重點生源學校授課之外加超鐘點課程,不受各類型外加超鐘點課程(進修部遠距課程、就業學程課程、全英語教學課程)以1門為限之限制。
- 四、惟上述所有外加課程合計總時數,仍需符合教師每週教學總負荷之限制 (每週校內授課總時數與校外兼課時數合計不得超過 16 小時,一、二級 主管不得超過 12 小時;如有減授鐘點數,則另行調整)。

決議:照案通過。

柒、臨時動議

捌、散會